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SFT2510167(验)

项目名称: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编制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6日

说 明

- (1) 本公司承诺保证监测结果的公正性、独立性、准确性和科学性，对监测数据负责，并对监测数据和委托单位（受检单位）所提供的技术性资料保密。
- (2) 本监测报告仅代表采样和监测时受检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定。
-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视为无效，则视为无效报告。
- (4) 委托单位对于监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将默认本报告有效。
-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监测报告；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宣传使用。
- (6)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编制单位：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谭黎

编制：周旭 (周旭)

审核：蓝阳娇 (蓝阳娇)

签发：慕先锋 (慕先锋)

技术负责人 其他人

签发日期：2020.02.06

采样人员：唐大江、彭辉、王润峰、卢伟良、徐铮、
周旭

分析人员：叶泳琪、陈心仪、李燕峰、吴永浩、吴德伟、
陈晓云、岑勋蕾、陈晓宇、慕先锋、张瑞宝、
蓝阳娇

目录

表一：验收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1
1、验收监测依据.....	1
2、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2
1) 废水评价标准.....	2
2) 废气评价标准.....	2
3) 噪声评价标准.....	4
4) 总量控制指标.....	4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5
1、工程建设内容.....	5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8
1) 原辅材料消耗.....	8
2) 水平衡.....	8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1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12
1、废水.....	12
2、废气.....	12
3、噪声.....	13
4、固体废物.....	13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4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0
1、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20
2、监测分析方法.....	20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	23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3

2、验收监测结果.....	23
1) 废水监测结果.....	23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24
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30
4)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33
5) 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34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	36
1、该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36
2、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36
3、废水、废气的规范化情况.....	36
4、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36
5、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37
6、项目变动情况.....	37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	38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38
2、建议.....	39
附件 1：CMA 证书.....	40
附件 2：批复.....	41
附件 3：培训合格证.....	47
附件 4：验收监测委托单.....	56
附件 5：验收监测工况及主要设备清单设备情况.....	57
附件 6：纳污证明.....	59
附件 7：夜间不生产证明.....	60
附件 8：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61
附件 9：工业废水处理合同.....	63
附件 10：一般固废情况说明.....	66
附件 11：排污证.....	67
附件 12：应急预案备案表.....	68

附件 13: 数据检测报告	70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	98
附图 2: 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9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02

表一：验收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 21 号 9 栋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主要产品名称	五金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A 类产品) 五金配件 120 万件、(B 类产品) 五金配件 80 万件、钢模具 300 套 (全部自用)				
实际生产能力	(A 类产品) 五金配件 108 万件、(B 类产品) 五金配件 72 万件、钢模具 300 套 (全部自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0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5-11-25		
调试时间	2026-1-19 至 2026-4-18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1-26 至 2026-1-27		
环评批复审批部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深圳市楠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10%
实际总概算	1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10%
1、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p> <p>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p> <p>8、《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p> <p>9、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p> <p>10、《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p> <p>11、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p> <p>12、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涉挥发性有机物项目环保管理规定》的通知(中环规字(2021)1 号)。</p> <p>13、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文件：中(坦)环建表[2024]0001 号《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01 月 12 日。</p> <p>14、深圳市楠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辑《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的环评，2024 年 01 月。</p>				

2、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水评价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6-2001)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限值，标准限值详见表 1-1。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
pH 值	6~9	无量纲
悬浮物	400	mg/L
化学需氧量	5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氨氮	--	mg/L

注：“--”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 废气评价标准

项目熔融压铸、脱模工序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参考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o，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项目中央熔炉燃烧废气工序产生的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o，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A.1厂区内颗粒物、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1-2。

表1-2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颗粒物	30	15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80	15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二氧化硫	100	15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
氮氧化物	400	15	
烟气黑度	1级	15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颗粒物	1.0	/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4.0	/	
二氧化硫	0.40	/	
氮氧化物	0.12	/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
非甲烷总烃	6(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颗粒物	5(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A.1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噪声评价标准

项目西南侧厂界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南侧厂界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文件：中（坦）环建表[2024]0001 号《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01 月 12 日。扩建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807 吨/年(新增 0.167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0.0745 吨/年。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建设内容

1、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 21 号 9 栋(项目中心位置：E: 113°27'2.110", N: 22°17'51.380"), 主要从事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总占地面积约为 17500m², 总建筑面积约为 14000m²;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在原址进行扩建, 原有产品的生产工艺不变, 扩建部分生产工艺为熔融-压铸-脱模-成品, 扩建部分增加 1 台中央熔炉用作全部 B 类产品(80 万件)的熔融工序, 扩建后全厂熔融工序时间仍为 1800h/a, 完成熔融后的铝液依托原有的压铸机进行压铸工序, 压铸工序的工作时间由原来的 1800h/a 增加至 2200h/a, 原有的产品产能不变, 仍为五金配件 120 万件(本项目称为“A 类产品”), 扩建部分的五金配件产品数量为 80 万件(本项目称为“B 类产品”)。

2、扩建部分增加脱模剂 0.3t/a、天然气 8.94 万立方米/a、铝锭 25.5t/a。

3、淘汰原有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治理设施, 全厂熔融、压铸、脱模废气经半密闭型集气设备收集至水喷淋塔+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通过 15 米排气筒(G1)高空排放。新增中央熔炉的燃烧废气经燃烧机排气孔统一收集后通过 1 根新建的 15 米排气筒(G5)高空排放。

4、扩建部分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 扩建后总投资为 800 万元, 环保投资为 80 万元。扩建部分不新增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 扩建后总占地面积仍为 17500m², 其中空地占地面积为 3500m², 总建筑面积仍为 14000m²。项目扩建后预计年产五金配件 120 万件(A 类产品)、五金配件 80 万件(B 类产品)、钢模具 300 套(全部自用)。

5、本项目扩建前劳动定员为 120 人, 项目内不设食宿。全年工作 300 天, 每天工作时间为 8 小时(上午 8:00~12:00, 下午 14:00~18:00), 不设夜间生产;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已验收数量	本次待验收数量
1	压铸机 280T	--	1	1	/
2	压铸机 400T	--	4	4	/
3	压铸机 500T	--	1	1	/
4	压铸机 800T	--	1	1	/
5	压铸机 1000T	--	1	1	/
6	压铸机 1600T	--	3	1	2
7	燃天然气熔化炉	--	11	9	2
8	中央熔炉	--	1	0	1
9	锯床	--	2	2	/
10	空压机	--	6	4	2
11	脱模剂配比机	--	2	2	/
12	脱模剂回收系统	--	1	1	/
13	烘烤机	--	4	1	3
14	钻孔机	--	9	7	2
15	拉丝机	--	3	3	/
16	震光机	--	3	2	1
17	喷砂机	--	2	0	2
18	钻铣床	--	2	0	2
19	攻牙机	--	9	7	2
20	抛丸机	--	5	3	2
21	打磨机	--	7	4	3
22	整光机	--	4	0	4
23	CNC 数控铣床	--	77	64	13
24	摩擦焊	--	5	3	2
25	CNC 数控车床	--	10	10	/
26	激光打码机	--	4	4	/
27	钨钢合金切断机	--	2	1	1
28	磨刀机	--	4	4	/
29	火花机	--	5	4	1
30	钻床	--	1	1	/
31	车床	--	1	1	/
32	铣床	--	5	5	/
33	打孔机	--	1	1	/
34	线切机	--	3	3	/
35	平面磨床	--	3	2	1
36	模具翻转机	--	1	1	/
37	顶针切断震光机	--	1	1	/
38	电烤水炉	--	1	1	/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续上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已验收数量	本次待验收数量
39	燃气固化炉	--	1	0	0
40	线上喷台	--	1	1	0
41	燃气固化烤水一体炉	--	1	1	0
42	单喷台	--	2	2	0
43	除油池	--	2	0	0
44	清洗池	--	8	0	0
45	自动清洗线	--	1	1	0
46	小型冲压机	--	6	2	0
47	气密测试机	--	7	5	0
48	光谱仪	--	1	1	0
49	气动三元测试仪	--	2	2	0
50	影像测量仪	--	1	1	0
51	传输带	--	3	2	0
52	扫描仪	--	1	1	0
53	螺丝机	--	1	1	0
54	拉力检测机	--	1	1	0
55	探伤仪	--	1	1	0
56	盐雾试验机	--	1	1	0
57	多头钻孔机	--	5	1	0
58	砂带机	--	2	2	0
59	砂轮机	--	3	3	0
60	攻丝机	--	1	1	0
61	探伤防护铅房	--	1	1	0
62	超声波焊接	--	2	2	0
63	整光台	--	2	2	0

备注：该数据由企业提供。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2。

表 2-2 项目原辅材料及年耗量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待验收年用量
1	铝锭	140.5 吨	126.45 吨	14.05 吨
2	钢材	100 吨	90 吨	10 吨
3	碱性除油剂	4 吨	3.64 吨	0.36 吨
4	环氧树脂粉末	3.5 吨	3.2 吨	0.3 吨
5	洗洁精	2 吨	1.8 吨	0.2 吨
6	铁砂	1 吨	0.91 吨	0.09 吨
7	钢丸	1 吨	0.91 吨	0.09 吨
8	脱模剂	1.3 吨	1.17 吨	0.13 吨
9	切削液	1 吨	0.91 吨	0.9 吨
10	机油	0.2 吨	0.18 吨	0.02 吨
11	天然气	42.94 万立方米	38.646 万立方米	4.294 万立方米

备注：该数据由企业提供。

2) 水平衡

生活用水（与扩建前一致）

项目共有员工 120 人，项目内不设食宿。根据企业实际生产工况，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024t。生活污水产生量按 0.9 计算，约 3360t/a，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到纳污河道前山水道。

生产用水（与扩建前不一致）

1、水喷淋用水：淘汰原有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配套的喷淋塔，拟新建喷淋塔 1 套，水喷淋用水；喷淋塔配套循环水箱，循环水箱尺寸为 2.5*2*1.4m，有效深度为 1m，有效容积约 5m³，则循环水箱有效容积约 5m³。喷淋用水每月更换一次，则产生喷淋废水 60t/a，循环水箱需定期补充新鲜水，每天补充水消耗量约占循环水箱有效容积的 10%，则补充用水量为 150t/a，新鲜用水量为 210t/a。

2、脱模剂配比用水：使用脱模剂配比机时需添加清水，按照同行业生产经验，进行配比时脱模剂和清水添加比例为 1:1，项目使用脱模剂为 0.3t/a，则用水量为 0.3t/a，

另外需定期补充用水，配比后混合液有效容积为 0.1m^3 ，补充量约为有效容积的 5%，则补充水为 1.5t/a ，则总用水量为 1.8t/a 。清水在生产过程中自然蒸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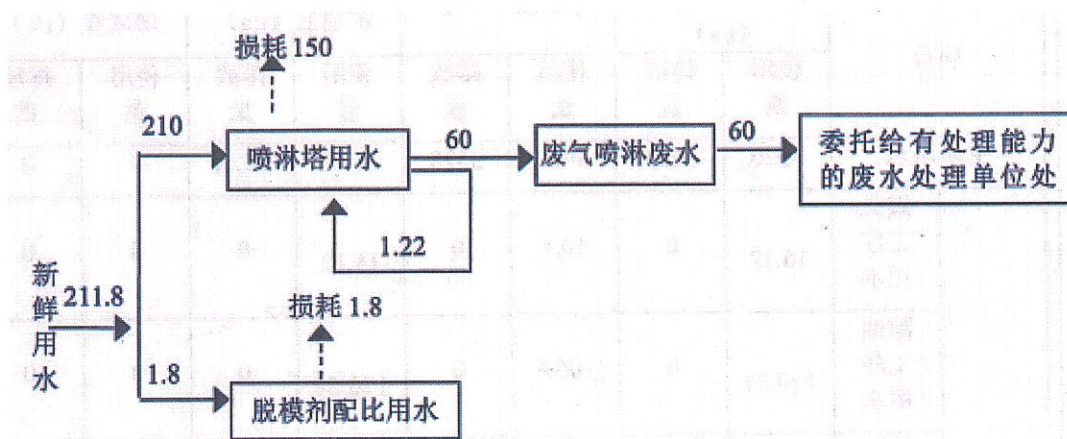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扩建部分水平衡图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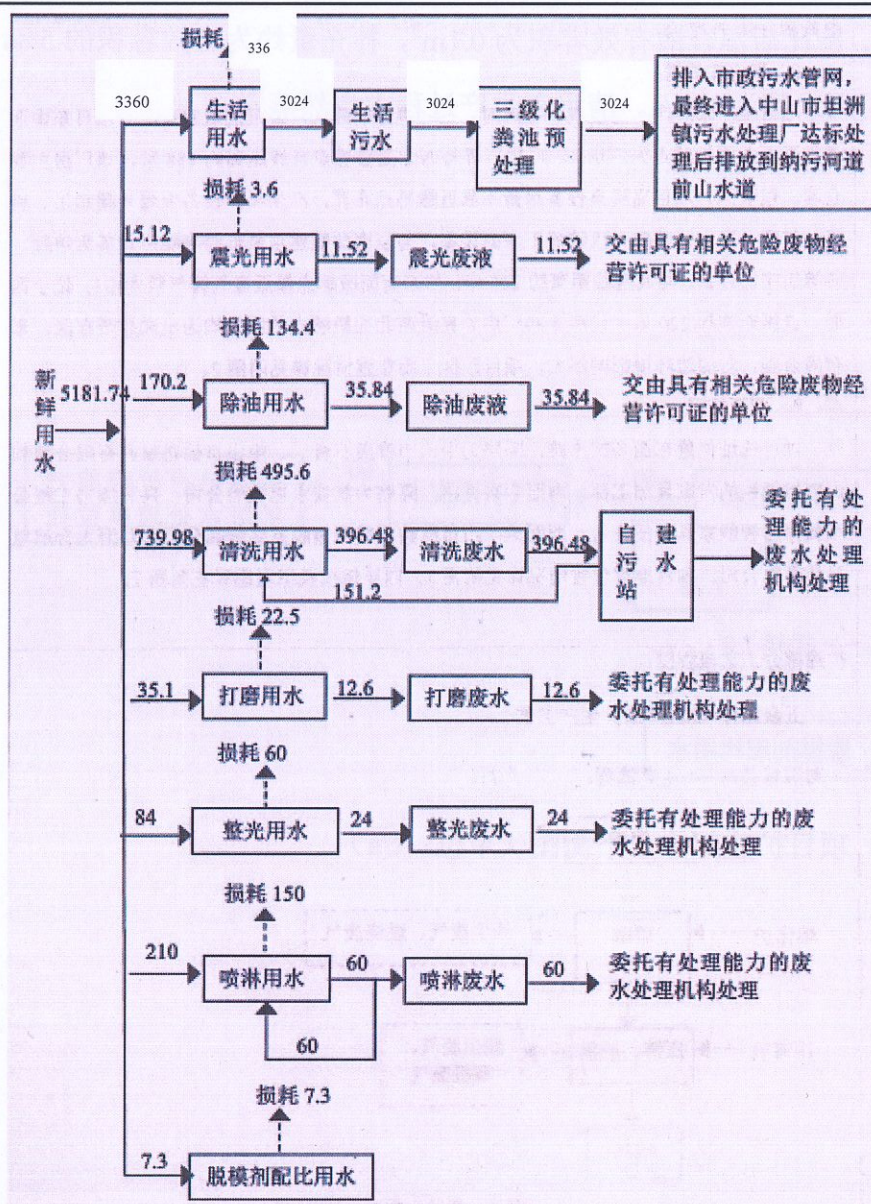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扩建后水平衡图 (单位: t/a)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从事五金配件制造 200 万件。项目扩建部分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一、五金配件（B类产品）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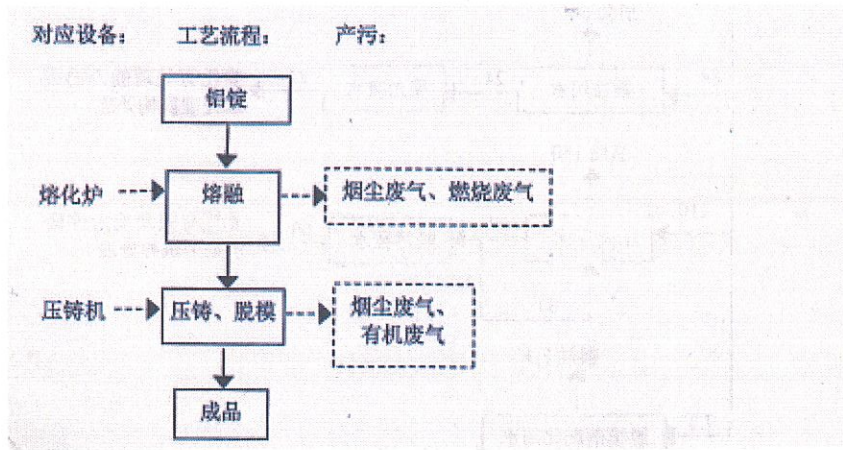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熔融压铸、脱模：铝合金放进熔炉熔融，熔融温度为650°C，熔融过程使用天然气供热，熔炉供热方式为间接加热，此过程产生烟尘废气和燃烧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电压铸机进行铸造成型，此过程产生烟尘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压铸后使用脱模剂将成型的制品顺利地模具上分离开来，从而得到光滑平整的制品，并保证模具多次使用，此过程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TVOC、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熔融工序年工作时间为1800h，压铸、脱模工序年工作时间为2200h。

备注：本扩建项目完成熔融后的铝液依托原有的压铸机进行压铸工序，不涉及原环评的钻孔、拉丝、震光、抛丸、除油、清洗、喷砂、精加工、喷涂、烘干等工序。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收集后交给中山市瑞信达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处理；项目废水污染源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到纳污河道前山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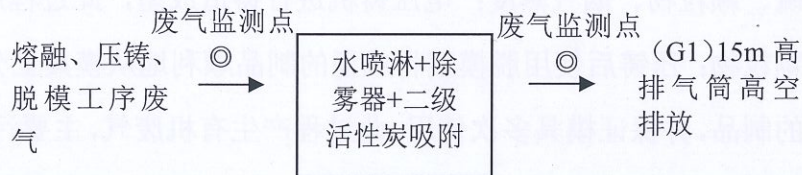
生活污水监测点

生活污水 → 三级化粪池 → 污水管网 → 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厂

2、废气

项目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由半密闭集气罩收集经水喷淋塔+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G1）高空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如下图：



项目中央熔炉燃烧废气经燃烧机排气孔收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G5）高空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参考《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参考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参考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参考《铸造工业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通风设备在运行时、原材料和成品的搬运过程中产生一定的噪音，项目工作时间为昼间，夜间不从事生产。本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自机械设备。项目西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一般固体废物：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有普通原材料包装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3) 危险废物：本项目危险废物有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机油废抹布及废手套、水喷淋捞渣、废脱模剂包装桶、熔化炉渣、废滤芯、废活性炭，交由广东富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运营期	<p>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放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到纳污河道前山水道，生产废水委托有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不会对项目周围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p>
	<p>项目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由半密闭集气罩收集经水喷淋塔+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G1）高空排放，非甲烷总烃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参考《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p> <p>项目中央熔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燃烧机排气孔收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G5）高空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参考《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烟气黑度参考《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p> <p>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参考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p> <p>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参考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参考《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p>
	<p>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适当隔音、降噪措施，使得项目产生的西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p>
	<p>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进行集中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p>
运营期	<p>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进行集中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p>

续上表：

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合 结论	本项目投入使用后，对促进项目所在地经济发展有一定的意义，只要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同时切实落实好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环保措施，确保项目投产后的正常运行，保证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所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从而保证了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因此，该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经研究，批复如下：

详见附件 2：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文件：中（坦）环建表[2024]0001 号《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01 月 12 日。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 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时进行。
- (2) 监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3)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 水样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加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 10%质控样品分析。
- (5) 噪声监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 dB (A)。
- (6) 采样前采样器进行气路检查和流量校核，保证监测仪器的气密性和准确性。
- (7) 监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8)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表 5-1 废水监测质控数据 单位：mg/L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平行样结果					质控样分析				
			平行样 1	平行样 2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是否合格	标准样品浓度	测量值	加标回收率 (%)	允许加标回收率 (%)	是否合格
2026.01.26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	86	82	2.4	≤±10	合格	107±10	106	--	--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4	24.2	0.4	≤±20	合格	70.5±5.2	69.6	--	--	合格
		氨氮	12.5	12.3	0.8	≤10	合格	4.00±0.25	4.00	--	--	合格
2026.01.27		化学需氧量	91	87	2.2	≤±10	合格	107±10	108	--	--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1	24.9	0.4	≤±20	合格	70.5±5.2	70.8	--	--	合格
		氨氮	12.8	12.6	0.8	≤10	合格	4.00±0.25	4.03	--	--	合格

表 5-2 噪声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测量前[dB(A)]	测量后[dB(A)]	合格与否
2026.01.26 昼间	AWA6228	YQ-HJ-128	93.8	93.8	合格
2026.01.27 昼间	AWA6228	YQ-HJ-128	93.8	93.8	合格
备注		声校准计型号：AWA6221A，编号：YQ-HJ-130。			

表 5-3 烟尘/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计 通道	标定流量 (L/min)	标定示值(L/min)/ 相对误差(%)				合格 与否
				采样前	相对误差	采样后	相对误差	
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6	YQ-HJ-186	/	40.0	39.4	-1.5	40.4	1.0	合格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6	YQ-HJ-257	/	40.0	40.6	1.5	39.6	-1.0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2026.01.26	YQ-HJ-307	A	0.5000	0.4988	-0.2	0.5055	1.1	合格
		B	0.5000	0.5063	1.3	0.4988	-0.2	合格
		E	100.0	100.7	0.7	101.2	1.2	合格
	YQ-HJ-308	A	0.5000	0.5061	1.2	0.5036	0.7	合格
		B	0.5000	0.4973	-0.5	0.4986	-0.3	合格
		E	100.0	101.7	1.7	98.5	-1.5	合格
	YQ-HJ-311	A	0.5000	0.5059	1.2	0.5063	1.3	合格
		B	0.5000	0.5079	1.6	0.4988	-0.2	合格
		E	100.0	101.5	1.5	98.8	-1.2	合格
	YQ-HJ-312	A	0.5000	0.4984	-0.3	0.5025	0.5	合格
		B	0.5000	0.5055	1.1	0.5021	0.4	合格
		E	100.0	98.2	-1.8	101.7	1.7	合格
智能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2026.01.26	YQ-HJ-137	/	100.0	101.1	1.1	98.3	-1.7	合格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续上表: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计 通道	标定流量 (L/min)	标定示值(L/min)/ 相对误差(%)				合格 与否
				采样前	相对误差	采样后	相对误差	
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7	YQ-HJ-186	/	40.0	40.1	0.2	39.8	-0.5	合格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7	YQ-HJ-257	/	40.0	40.3	0.8	40.4	1.0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2026.01.27	YQ-HJ-307	A	0.5000	0.4922	-1.6	0.5030	0.6	合格
		B	0.5000	0.5054	1.1	0.4987	-0.3	合格
		E	100.0	100.7	0.7	101.2	1.2	合格
	YQ-HJ-308	A	0.5000	0.5023	0.5	0.4963	-0.7	合格
		B	0.5000	0.4972	-0.6	0.5074	1.5	合格
		E	100.0	99.1	-0.9	99.7	-0.3	合格
	YQ-HJ-311	A	0.5000	0.5029	0.6	0.4987	-0.3	合格
		B	0.5000	0.5088	1.8	0.4891	-2.2	合格
		E	100.0	98.2	-1.8	99.5	-0.5	合格
	YQ-HJ-312	A	0.5000	0.5055	1.1	0.5061	1.2	合格
		B	0.5000	0.4983	-0.3	0.4981	-0.4	合格
		E	100.0	98.7	-1.3	100.9	0.9	合格
智能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2026.01.27	YQ-HJ-137	/	100.0	101.1	1.1	100.2	0.2	合格
备注：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8040 型：YQ-HJ-015；温湿度计 TES1360A：YQ-HJ-113；空盒气压表 DYM3：YQ-HJ-116。								

表5-4 人员上岗证统计表

检测人员	上岗证编号	发证单位
唐大江	SFTST-013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彭辉	SFTST-001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王润峰	SFTST-016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卢伟良	SFTST-012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徐铮	SFTST-010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周旭	SFTST-017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陈心仪	SFTST-007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叶泳琪	SFTST-031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吴德伟	SFTST-021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吴永浩	SFTST-024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陈晓云	SFTST-019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李燕峰	SFTST-018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陈晓宇	SFTST-020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慕先锋	SFTST-023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岑勋蕾	SFTST-028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张瑞宝	SFTST-014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蓝阳娇	SFTST-026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表5-5 设备校准有效期

类别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是否在有效期内
现场采样	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YQ-HJ-186	是
	自动烟尘 烟气测试仪	GH-60E	YQ-HJ-257	是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YQ-HJ-307	是
			YQ-HJ-308	是
			YQ-HJ-311	是
			YQ-HJ-312	是
	智能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YQ-HJ-137	是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YQ-HJ-128	是
	声校准器	AWA6221A	YQ-HJ-130	是
	笔式酸度计	PH-100	YQ-HJ-277	是
实验室分析	气相色谱仪	9790II	LB-T-009	是
	滴定管	50ml	LB-T-023	是
	生化培养箱	LRH-250	LB-T-011	是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LB-T-001	是
	分析天平	AUW120D	LB-T-004	是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每天监测 4 次，监测 2 天
有组织废气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处理前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每天监测 3 次，监测 2 天
		臭气浓度	每天监测 4 次，监测 2 天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每天监测 3 次，监测 2 天
		臭气浓度	每天监测 4 次，监测 2 天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每天监测 3 次，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每天监测 3 次，监测 2 天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臭气浓度	每天监测 4 次，监测 2 天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噪声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Leq[dB(A)]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东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2、监测分析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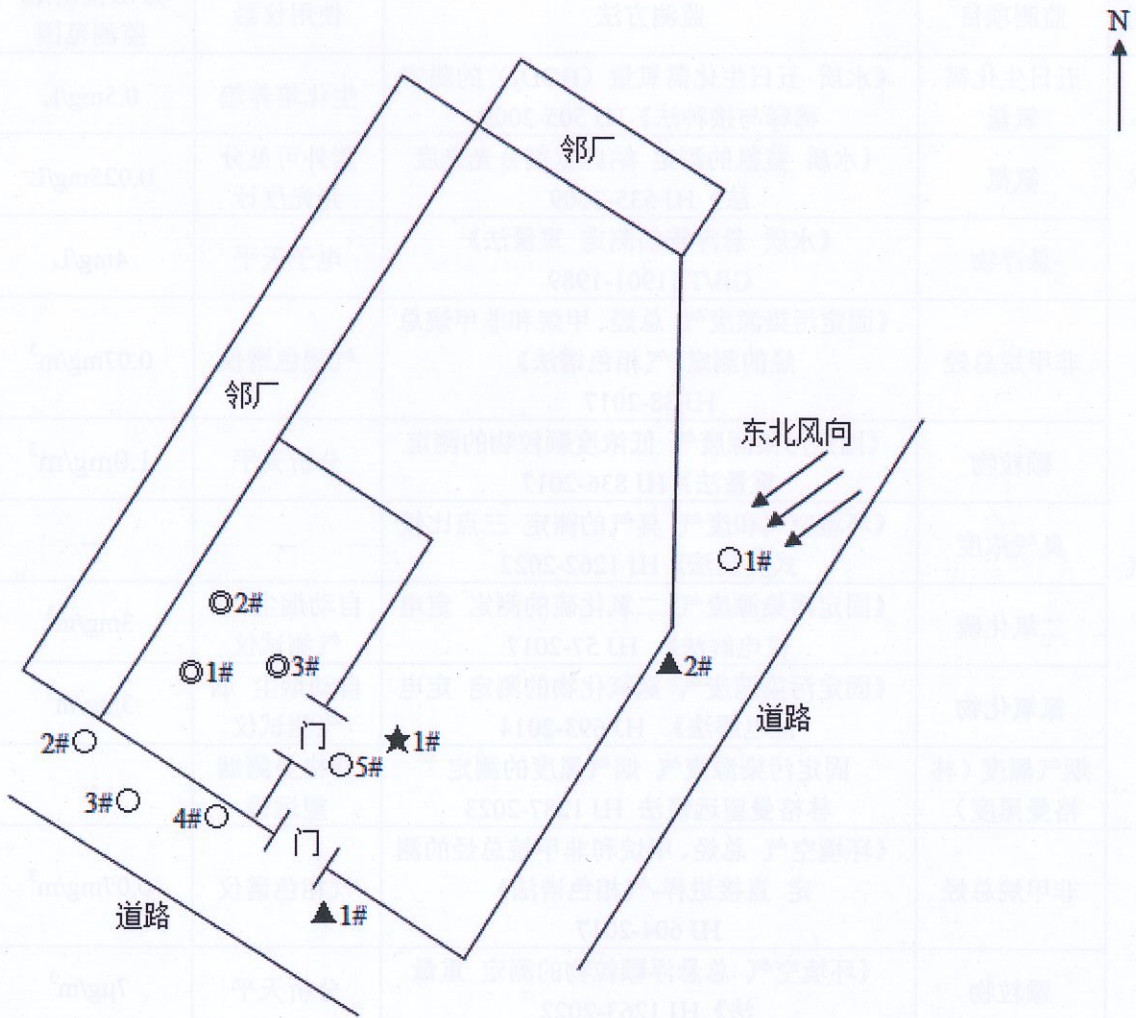
表6-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监测范围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笔式酸度计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续上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监测范围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4mg/L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分析天平	1.0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自动烟尘 烟气测试仪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自动烟尘 烟气测试仪	3mg/m ³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2023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分析天平	7μ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 (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 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 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 482-2009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7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20~132dB(A)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

- “★1#”为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检测点。
- “○1#”为熔融压铸、脱模废气处理前检测点。
- “○2#”为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检测点。
- “○3#”为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检测点。
- “○1#-4#”为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 “○5#”为车间门外 1 米处废气检测点。
- “▲”为厂界噪声检测点。

注：检测期间 2 天风向一致，均为东北风向。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此次验收于 2026 年 01 月 26 日、01 月 27 日对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均正在运行，工况稳定，具体生产负荷情况见表 7-1。

表 7-1 生产负荷及相关信息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6-01-26	(A 类产品) 五金配件	4000 件/天	3600 件/天	90%
2026-01-26	(B 类产品) 五金配件	2667 件/天	2400 件/天	90%
2026-01-27	(A 类产品) 五金配件	4000 件/天	3600 件/天	90%
2026-01-27	(B 类产品) 五金配件	2667 件/天	2400 件/天	90%

注：1、环评设计生产量以年工作 300 天计算；

2、本次监测，生产负荷及相关信息均由企业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除外)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平均值/范围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6	pH 值	6.8	6.8	6.7	6.7	6.7-6.8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4	80	88	92	86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3	23.7	22.1	25.6	23.9	300	达标
		氨氮	12.4	12.0	12.6	12.1	12.3	--	--
		悬浮物	24	20	22	26	23	400	达标
	2026.01.27	pH 值	6.7	6.8	6.7	6.8	6.7-6.8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9	83	86	81	85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0	23.0	24.8	22.6	23.8	300	达标
		氨氮	12.7	12.4	13.1	12.5	12.7	--	--
		悬浮物	21	23	25	24	23	400	达标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限值								

续上表:

备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各监测项目其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6-2001)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限值要求。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3.1。

表 7-3.1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监测结果

浓度单位：mg/m³；速率单位：kg/h

采样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 量 (%)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速率
熔融压 铸、脱 模废气 处理前	--	2026-01-26	第一次	8834	20.1	42.5	--	0.38
			第二次	8714	20.2	40.8	--	0.36
			第三次	8951	20.0	41.6	--	0.37
		2026-01-27	第一次	9250	20.2	42.1	--	0.39
			第二次	8801	20.3	41.3	--	0.36
			第三次	8947	20.3	40.8	--	0.37
熔融压 铸、脱 模废气 排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8286	20.2	1.7	27.6	1.4×10 ⁻²
			第二次	8420	20.3	1.3	24.1	1.1×10 ⁻²
			第三次	8239	20.1	1.6	23.1	1.3×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8145	20.0	1.8	23.4	1.5×10 ⁻²
			第二次	8215	20.4	1.2	26.0	9.9×10 ⁻³
			第三次	8520	20.2	1.5	24.4	1.3×10 ⁻²
限值参考标准：《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 燃气炉 c						--	3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注：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 4、“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 5、基准含氧量：8%；燃料种类：天然气。

浓度单位：mg/m³；速率单位：kg/h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非甲烷总烃	
					浓度	速率
熔融压铸、脱模 废气处理前	--	2026-01-26	第一次	8834	1.74	1.5×10 ⁻²
			第二次	8714	1.76	1.5×10 ⁻²
			第三次	8951	1.84	1.6×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9250	1.90	1.8×10 ⁻²
			第二次	8801	1.86	1.6×10 ⁻²
			第三次	8947	1.89	1.7×10 ⁻²
熔融压铸、脱模 废气排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8286	0.96	8.0×10 ⁻³
			第二次	8420	0.97	8.2×10 ⁻³
			第三次	8239	0.98	8.1×10 ⁻³
		2026-01-27	第一次	8145	0.96	7.8×10 ⁻³
			第二次	8215	0.98	8.1×10 ⁻³
			第三次	8520	0.99	8.4×10 ⁻³
限值参考标准：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80	--
结 果 评 价					达标	--

注：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 3、非甲烷总烃去除率为：49.7%。
- 4、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单位：无量纲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臭气浓度
熔融压铸、脱模 废气处理前	--	2026-01-26	第一次	1122
			第二次	1318
			第三次	1122
			第四次	977
		2026-01-27	第一次	977
			第二次	1122
			第三次	851
			第四次	977
熔融压铸、脱模 废气排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6
			第二次	478
			第三次	478
			第四次	416
		2026-01-27	第一次	354
			第二次	416
			第三次	354
			第四次	309
限值参考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00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其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要求；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项目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3.2。

表 7-3.2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监测结果

浓度单位：mg/m³；速率单位：kg/h

采样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 量 (%)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速率
中央熔 炉燃烧 废气排 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59	10.1	3.7	4.4	1.4×10 ⁻²
			第二次	3789	10.0	4.3	5.1	1.1×10 ⁻²
			第三次	4157	10.7	3.9	4.9	1.3×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4102	10.3	4.3	5.2	1.5×10 ⁻²
			第二次	3722	10.5	4.8	5.9	9.9×10 ⁻³
			第三次	3938	10.4	3.8	4.7	1.3×10 ⁻²
限值参考标准：《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 燃气炉 ^c						--	3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注：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4、“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5、基准含氧量：8%；燃料种类：天然气。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浓度单位: mg/m ³ ; 速率单位: kg/h								
采样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 量 (%)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氮氧化物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速率
中央熔 炉燃烧 废气排 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59	10.2	4	5	1.7×10 ⁻²
			第二次	3789	10.0	6	7	2.5×10 ⁻²
			第三次	4157	9.8	4	5	1.7×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4102	10.2	7	8	3.0×10 ⁻²
			第二次	3722	10.2	9	11	3.7×10 ⁻²
			第三次	3938	10.3	7	9	2.9×10 ⁻²
限值参考标准: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 燃气炉 ^c						--	40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4、“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5、基准含氧量: 8%; 燃料种类: 天然气。

浓度单位: mg/m ³ ; 速率单位: kg/h								
采样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 量 (%)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二氧化硫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速率
中央熔 炉燃烧 废气排 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59	10.2	ND	<4	<1.3×10 ⁻²
			第二次	3789	10.0	ND	<4	<1.3×10 ⁻²
			第三次	4157	9.8	ND	<3	<1.3×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4102	10.2	ND	<4	<1.3×10 ⁻²
			第二次	3722	10.2	ND	<4	<1.2×10 ⁻²
			第三次	3938	10.3	ND	<4	<1.2×10 ⁻²
限值参考标准: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 燃气炉 ^c						--	10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 4、“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 5、基准含氧量：8%；燃料种类：天然气。
- 6、“ND”表示其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对应折算浓度及排放速率以其方法检出限引入计算所得。

单位：林格曼黑度，级

采样点位	燃料种类	烟囱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烟气黑度
中央熔炉燃烧 废气排放口	天然气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1
				第二次	<1
				第三次	<1
			2026-01-27	第一次	<1
				第二次	<1
				第三次	<1
限值参考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1
结 果 评 价					达标

- 注：1、本结果只对当时检测的数据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其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要求；烟气黑度监测结果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106	0.099	0.102
	2026-01-27	0.102	0.091	0.09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216	0.211	0.219
	2026-01-27	0.213	0.207	0.215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328	0.335	0.330
	2026-01-27	0.322	0.316	0.32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226	0.227	0.221
	2026-01-27	0.221	0.215	0.218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328	0.335	0.330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35	0.29	0.35
	2026-01-27	0.36	0.38	0.4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66	0.55	0.69
	2026-01-27	0.74	0.66	0.67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64	0.74	0.72
	2026-01-27	0.72	0.70	0.6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59	0.73	0.55
	2026-01-27	0.70	0.80	0.56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74	0.80	0.72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二氧化硫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011	0.014	0.012
	2026-01-27	0.009	0.013	0.014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027	0.029	0.025
	2026-01-27	0.024	0.028	0.026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046	0.041	0.044
	2026-01-27	0.044	0.047	0.04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031	0.033	0.034
	2026-01-27	0.034	0.035	0.031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046	0.047	0.044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表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4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氮氧化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018	0.016	0.017
	2026-01-27	0.021	0.024	0.02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036	0.040	0.034
	2026-01-27	0.039	0.045	0.04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057	0.061	0.055
	2026-01-27	0.055	0.058	0.05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046	0.043	0.048
	2026-01-27	0.044	0.048	0.047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057	0.061	0.059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表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12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单位：无量纲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臭气浓度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10	<10	<10	<10	<1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11	13	14	11	14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15	16	15	14	16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12	11	13	12	13
参考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2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无量纲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臭气浓度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7	<10	<10	<10	<10	<1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7	13	11	12	12	1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7	15	15	16	16	16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7	13	13	11	13	13
参考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2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车间门口外 1 米处 5#	2026-01-26	0.88	0.95	0.91
	2026-01-27	0.95	0.92	0.92
限值参考标准：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		
结 果 评 价		达标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注：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车间门口外 1 米处 5#	2026-01-26	0.246	0.251	0.244
	2026-01-27	0.234	0.236	0.240
限值参考标准：《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 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5		
结 果 评 价		达 标		

注：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其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 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车间门外1米处监测点其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要求；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表A.1厂区内颗粒物、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4)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生产噪声	2026-01-26	63	70	达标
		2026-01-27	63	70	达标
东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生产噪声	2026-01-26	62	65	达标
		2026-01-27	59	65	达标

注：1、由于企业夜间不进行生产，未开展夜间噪声监测。
2、由于企业西北侧、东北侧与其他企业共用围墙，故未设监测点。
3、西南侧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 类标准限值：昼间 70dB(A)；东南侧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A)。

4、气象参数: 2026-01-26: 晴, 东北风向, 风速 1.7m/s。

2026-01-27: 晴, 东北风向, 风速 1.6m/s。

5、本结果只对当时监测的数据负责。

验收监测结果分析:

由监测结果可知, 西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东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5) 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中(坦)环建表[2024]0001 号《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4 年 01 月 12 日。扩建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 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807 吨/年(新增 0.167 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0.0745 吨/年。实际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0451 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0.0370 吨/年, 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平均标干流量	年排放量	年工作小时数	合计年排放量	中(坦)环建表[2024]0001号、环境影响报告表	是否符合
氮氧化物(有组织)	6mg/m ³	4179m ³ /h	0.0451 吨/年	1800h	0.0451 吨/年	全厂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807t/a,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167t/a	符合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0.97mg/m ³	8304m ³ /h	0.0177 吨/年	2200h	0.0370 吨/年	0.0745t/a (全厂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0.0561t/a, 有组织排放为 0.027t/a, 无组织排放为 0.0291t/a)	符合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	/	0.0193 吨/年	2200h			符合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备注：有组织总量计算公式=平均排放浓度*平均标干流量*年工作小时数/10⁹
无组织总量计算公式=（有组织处理前总量/收集效率 65%）-有组织处理前总量
全厂总量=（有组织+无组织总量）
合计年排放量的计算未计入工况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

1、该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该项目执行建设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环评批复等资料齐全，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措施基本按要求落实并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2、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该项目自投入运行调试以来，现场通风设施运行正常（企业自述和现场调查），基本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3、废水、废气的规范化情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到纳污河道前山水道、生产废水收集后交给中山市瑞信达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生产废气分为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

4、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类别	排放源	环评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要求达到的治理效果	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坦洲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已落实
	生产废水	/	委托有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已落实
废气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	收集经水喷淋塔+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G1)高空排放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准》(GB 39726-2020)表 1 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已落实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	收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G5)高空排放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已落实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续上表：

类别	排放源		环评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要求达到的治理效果	落实情况
废气	无组织废气		/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已落实
噪声	生产设备		采取有效减振降噪、封闭隔声、消声治措施	西南面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 类、其余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已落实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	已落实
		普通原材料包装物	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已落实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机油废抹布及废手套、水喷淋捞渣、废脱模剂包装桶、熔化炉渣、废滤芯、废活性炭	集中收集,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收运处理	要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已落实

5、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项目已制定《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环保应急领导小组和环保应急现场指挥组，事故应急响应程序健全，应急处理设施完善。

6、项目变动情况

经验收组的现场调查核实，监测项目不存在变更。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各监测项目其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限值要求。

(2)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其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o要求；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项目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其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o要求；烟气黑度监测结果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其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要求；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要求。

(3) 验收监测期间，西南侧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南侧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2、建议

1) 企业须加强环境管理，控制好生产时间，尽量避免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生活环境造成影响，并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监测。

2) 应将应急计划张挂上墙，便于相关人员阅览，确保环境安全。

3) 加强环保日常的管理，严格执行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好通风设施正常运转的巡查制度，及时维护好环保设施，确保粉尘快速扩散，达标排放。

4) 严格执行环境监测相关规定，加强环境污染源的检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污染排放进行定期监测。

附件 1: CMA 证书



附件 2：批复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坦）环建表（2024）0001 号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2308-442000-16-01-192928）：

报来的《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报告表》所列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以下称“该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 21 号 9 栋，中心位于东经 113° 27' 2.110"，北纬 22° 17' 51.380"）及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扩建后厂房面积 17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000 平方米，主要从事（A 类产品）五金配件 120 万件、（B 类产品）五金配件 80 万件、钢模具 300 套（全部自用）。



该项目扩建内容为：

建设单位拟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于原厂址进行扩建。①扩建产品产能，原有五金配件（A 类产品）120 万件规模保持不变，新增五金配件（B 类产品）80 万件。

②原有 A 类产品生产工艺不变，扩建部分 B 类产品生产工艺为熔融、压铸、脱模。增加 1 台中央熔炉，扩建后全厂熔融工序时间为 1800 小时/年，熔融后依托原有压铸机进行压铸，压铸工序的工作时间增加至 2200 小时/年。扩建部分增加脱模剂、天然气、铝锭。

③淘汰原有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治理设施，全厂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由半密闭型集气罩收集经水喷淋塔+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新增中央熔炉的燃烧废气经燃烧机排气孔统一收集后有组织排放。

该项目扩建部分生产工艺为：

五金配件（B 类产品）铝锭→熔融→压铸、脱模→成品。

压铸工序依托现有压铸设备。

三、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扩建后营运期全厂共产生生活污水 3528 吨/年、清洗废水 245.28 吨/年、打磨废水 12.6 吨/年、整光废水 24 吨/年、喷淋废水 60 吨/年、脱模剂配比用水 7.3 吨/年。

废水的处理处置须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控制要求。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排入坦洲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清洗废水、打磨废水、整光废水、喷淋废水一起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单位处理。

脱模剂配比用水自然蒸发。

四、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扩建部分生产过程中产生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TVOC、颗粒物、臭气浓度）、中央熔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废气的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

熔融、压铸、脱模工序废气由半密闭集气罩收集经水喷淋塔+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后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TVOC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中央熔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燃烧机排气孔收集后有组织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金属熔炼（化）燃气炉标准，

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二级标准。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项目采取相应无组织控制措施,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A.1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五、该项目扩建后营运期西南面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其余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六、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扩建部分生产过程中产生普通原材料包装物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机油废抹布及废手套、水喷淋捞渣、废脱模剂包装桶、熔化炉渣、废滤芯、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有一般工业固体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交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你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七、你司必须在满足环境质量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扩建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807 吨/年（新增 0.167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0.0745 吨/年。

八、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九、本批复作出后，有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则按其适用范围执行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十、该项目须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选址、生产原辅材料、设备、工艺、规模进行建设及生产，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十一、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须按照排污许可制度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十二、其余环保事项须按我局原审批文件执行。



附件 3：培训合格证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唐大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6

文化程度：大专 职称：/

工作单位：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SFTST-013

发证单位：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含海洋沉积物）等，污泥：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含室内空气等）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发证日期：201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2018 年 7 月 29 日

发证单位印章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彭辉 

性别：男

出生年月：2001.6

文化程度：大专 职称：/

工作单位：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SFTST-001

发证单位：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含海洋沉积物）等，污泥：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含室内空气等）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发证日期：201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2018 年 7 月 29 日

发证单位印章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王润峰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4. 噪声和振动。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2002.11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16	发证单位印章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卢伟良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4. 噪声和振动。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3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12	发证单位印章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徐锋		<p>1. 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含海洋沉积物）等，污泥；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3. 空气（含室内空气等）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4. 噪声和振动。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p>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2				
文化程度:	本科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10	发证单位印章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周旭		<p>1. 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含海洋沉积物）等，污泥；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3. 空气（含室内空气等）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4. 噪声和振动。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p>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1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17	发证单位印章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 陈心仪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2000.5

文化程度: 本科 职称: _____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07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发证单位印章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 叶泳琪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2001.8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31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发证日期: 2025 年 11 月 23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11 月 22 日

发证单位印章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李燕峰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9.4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18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吴永浩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3		
文化程度:	本科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24	发证日期: 2025 年 8 月 13 日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有效日期: 2028 年 8 月 12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 吴德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9

文化程度: 本科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21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发证单位印章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 陈晓云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9.5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19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发证单位印章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u>岑勋雷</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4. 噪声和振动。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性别:	<u>女</u>	
出生年月:	<u>2001.6</u>	
文化程度:	<u>中专</u> 职称: <u>/</u>	
工作单位:	<u>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u>	
证书号:	<u>SFTST-028</u>	发证日期: <u>2025</u> 年 <u>9</u> 月 <u>1</u> 日
发证单位:	<u>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u>	有效日期: <u>2028</u> 年 <u>8</u> 月 <u>31</u>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u>陈晓宇</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4. 噪声和振动。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性别:	<u>女</u>	
出生年月:	<u>1994.7</u>	
文化程度:	<u>本科</u> 职称: <u>/</u>	
工作单位:	<u>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u>	
证书号:	<u>SFTST-020</u>	发证日期: <u>2025</u> 年 <u>7</u> 月 <u>30</u> 日
发证单位:	<u>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u>	有效日期: <u>2028</u> 年 <u>7</u> 月 <u>29</u>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 慕先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10 文化程度: 本科 职称: 中级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证书号: SFTST-023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姓名: 张瑞宝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12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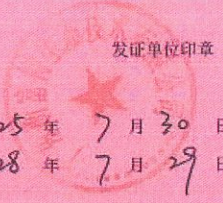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1. 水和废水 (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 (含海洋沉积物) 等, 污泥; 采样, 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3. 空气 (含室内空气等) 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
4. 噪声和振动。
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

证书号: SFTST-014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7 月 29 日



校准/检验能力合格证		考核合格专业项目			
姓名:	蓝阳妍		<p>1. 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等）：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2. 土壤、固/危废、沉积物（含海洋沉积物）等，污泥：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3. 空气（含室内空气等）和废气采样无机类、有机类、生物类、综合类检测。4. 噪声和振动。5. 油气回收项目采样及检测。</p>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3.10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助理工程师
工作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号:	SFTST-026	发证单位印章			
发证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15 年 9 月 1 日		
			有效日期: 2018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4：验收监测委托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我单位投资建设项目：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符合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 27 日 对该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并出具验收监测报告，望合作愉快。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

委托人：*[Signature]*

委托日期：2026.1.22

附件 5：验收监测工况及主要设备清单设备情况

验收监测工况说明及生产设备清单

验收监测工况说明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设计日产量	现场监测期间日产量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1月27日				
1	(A类产品)五金配件	120万件/年	4000件/天	3600件/天	3600件/天				
2	(B类产品)五金配件	80万件/年	2667件/天	2400件/天	2400件/天				
3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运行数量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运行数量
1	压铸机 280T	1	1	1	36	模具翻转机	1	1	0
2	压铸机 400T	4	4	4	37	顶针切断震光机	1	1	1
3	压铸机 500T	1	1	1	38	电烤水炉	1	1	0
4	压铸机 800T	1	1	1	39	燃气固化炉	1	0	0
5	压铸机 1000T	1	1	1	40	线上喷台	1	1	1
6	压铸机 1600T	3	1	1	41	燃气固化烤水一体炉	1	1	1
7	燃天然气熔化炉	11	9	9	42	单喷台	2	2	2
8	中央熔炉	1	1	1	43	除油池	2	0	0
9	锯床	2	2	1	44	清洗池	8	0	0
10	空压机	6	4	3	45	自动清洗线	1	1	1
11	脱模剂配比机	2	2	2	46	小型冲压机	6	2	1
12	脱模剂回收系统	1	1	1	47	气密测试机	7	5	0
13	烘烤机	4	1	1	48	光谱仪	1	1	0
14	钻孔机	9	7	5	49	气动三元测试仪	2	2	0
15	拉丝机	3	3	1	50	影像测量仪	1	1	0
16	震光机	3	2	2	51	传输带	3	2	0
17	喷砂机	2	0	0	52	扫描仪	1	1	0
18	钻铣床	2	0	0	53	螺丝机	1	1	0
19	攻牙机	9	7	4	54	拉力检测机	1	1	0
20	抛丸机	5	3	3	55	探伤仪	1	1	0
21	打磨机	7	4	3	56	盐雾试验机	1	1	0
22	整光机	4	0	0	57	多头钻孔机	5	1	1
23	CNC 数控铣床	77	64	43	58	砂带机	2	2	1
24	摩擦焊	5	3	3	59	砂轮机	3	3	1
25	CNC 数控车床	10	10	10	60	攻丝机	1	1	1
26	激光打码机	4	4	1	61	探伤防护铅房	1	1	0
27	钨铜合金切断机	2	1	0	62	超声波焊接	2	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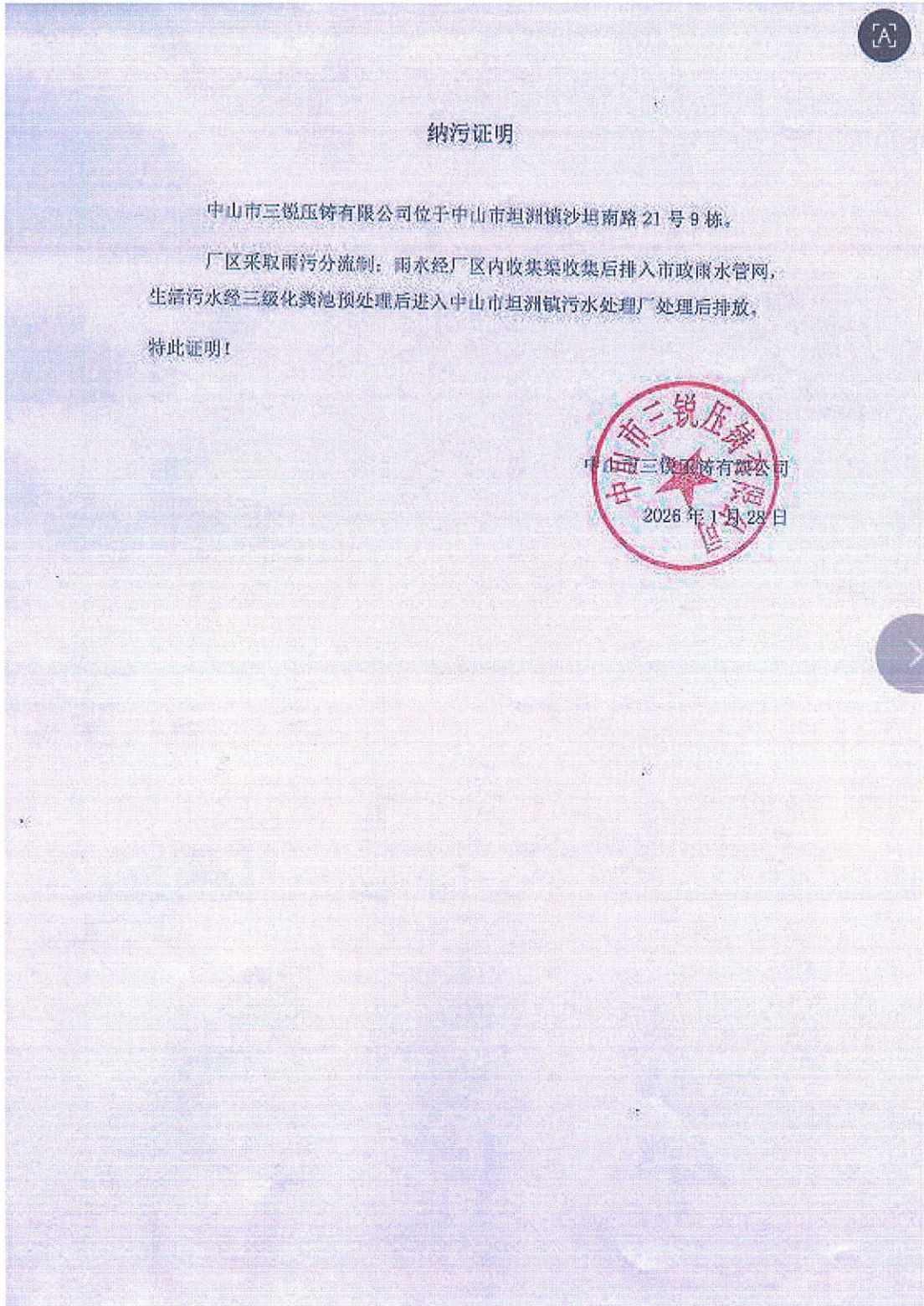
28	磨刀机	4	4	2	63	整光台	2	2	0
29	火花机	5	4	2	64				
30	钻床	1	1	1	65				
31	车床	1	1	1	66				
32	铣床	5	5	3	67				
33	打孔机	1	1	1	68				
34	线切机	3	3	1	69				
35	平面磨床	3	2	1	70				

委托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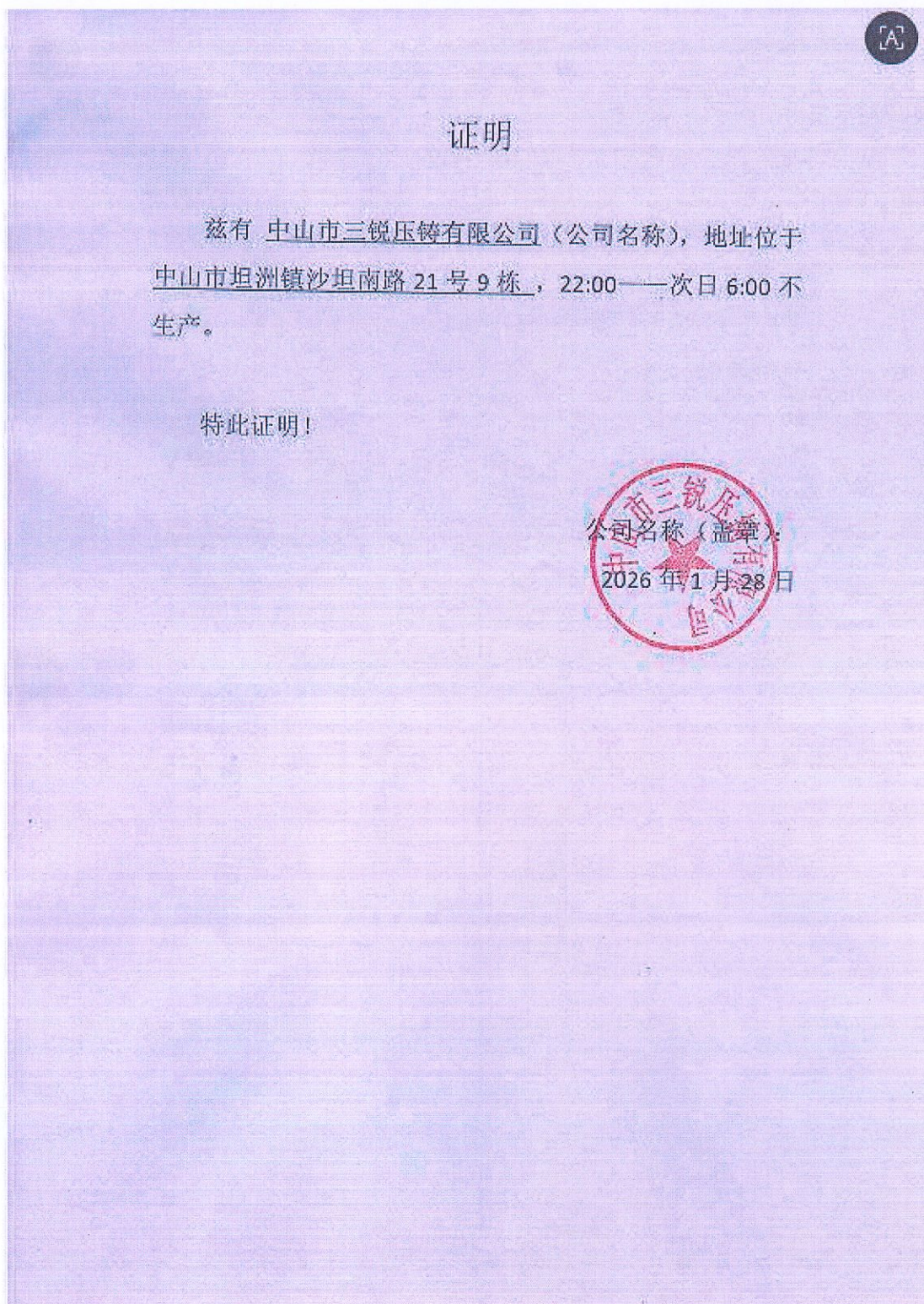
日期：2026.1.27



附件 6：纳污证明



附件 7：夜间不生产证明



附件 8：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危险废物转移服务协议

协议编号：FPHB2023110402

甲 方：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地 址：中山市坦洲沙坦南路21号9栋
乙 方：广东富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东城街道桑园社区银贵路1号联纵大厦1208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危险废物要合法进行处理处置或者转移处理，受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协助办理甲方工业危险废物的咨询、报批、运输、转移及环保部门规定的相关手续。经双方友好协商，确保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并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义务：

- (1) 对甲方提供的危废清单资料进行咨询、核实、报价，并完成工商业危废处理及服务协议的签订。
- (2) 协助甲方填写管理计划表制定、年度申报、管理计划表上传、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 (3) 协助甲方完成“工业废物处理及服务协议”中的危险废物的分拣、收集、包装，运输等服务，所委托运输公司及车辆均有相关的资质和环保部门备案，并按国家有关法规和报批路线实行转运。
- (4) 甲方需授权乙方办理工业危险废物的报批转移事宜。

二、甲方义务：

- (1) 甲方完成协议签定后，并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季度申报、月季台帐、管理计划表备案等由企业自行完成。
- (2) 甲方必须提供叉车协助乙方装运。按照环保局有关危险废物堆放要求，甲方的危险废物必须整齐摆放在卡板上(卡板由甲方提供)，届时卡板连同危险废物一起交由乙方运走。
- (3) 危险废物总量(含包装物)以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接收货物时实际过磅重量为准。运输时，甲方如需要对车辆进行过磅，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危废清单及乙方工作内容：

危废清单：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包装方式	年产量(吨)	单价元/吨	付款方
1	废机油	900-249-08	桶装	0.2	2500	甲方
2	废机油桶	9002-49-08		0.01	2500	
3	含油抹布、手套	900-041-49	桶装	0.004	2500	
4	水喷淋捞渣	321-034-48	桶装	0.052	2500	
5	废脱模剂桶	900-041-49		0.012	2500	
6	熔化炉渣	321-026-48	货装	1.224	2500	
7	废滤膜及滤芯	900-041-49	货装	0.065	2500	
8	废活性炭	900-039-49	货装	2.727	2500	
9	污泥	336-064-17	桶装	1	2500	
10	除油废液	900-210-08	桶装	0.5	2500	
11	废切削液	900-006-09	桶装	0.6	2500	
12	含油金属碎屑	900-006-09	桶装	1	2500	
13	震光废液	336-064-17	桶装	0.1	2500	



富鹏环境一站式危废服务商

14	废包装物	900-041-49	袋装	0.01	2500	
合计						按量收费、拉完对账。

四、结算及支付：

(1)本协议是合同编号：瀚蓝(佛山)工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所有处置款项统一由富鹏环境收取。双方合同签订乙方收取甲方合同履行费用10000元，至少处理不能低于4吨。如低于4吨按包年价格13000元一年收取。多余4吨按单价收费。拉完对账后可用于抵扣处置款。甲乙双方在处理完合同签订总量前核对好收运废物所产生的处理费、运输费，乙方制作好对账单、联单并开具发票，以邮寄方式给甲方；甲方需在收到发票后10天内把上月处理费汇入乙方账户；甲方在付款后，需及时向乙方提供转账单；

五、免责事由

1、若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因政策法律变动，导致一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在有关事件或原因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向对方有效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

第七条 其他

1、本协议一式叁份，自双方盖章、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尽事宜和修订事项，可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六、本协议有效期自2026年01月06日起到2027年01月05日止。服务期满后，甲乙双方如无异议，需重新签订。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13590402351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李先生 13902691751

传真号码： 0769-22296701

四、开户行：

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城新世界支行
账号：120630190010013239

签约日期：2026年 1 月 6 日

签约日期：2026 年 1 月 6 日

附件 9：工业废水处理合同

中山市瑞信达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废水转移处理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坦洲镇沙坦南路21号9栋 联系电话：

服务单位：中山市瑞信达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中山市大涌镇青岗村“白蕉围” 联系电话：0760-8777168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就甲方生产车间的常规生产废水转移处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 甲方委托乙方服务内容：

1、废水量：依据甲方环评批复或登记表年平均量34.6 吨/月；全年废水排放量不超过415 吨。实际排放量按双方认可的转移联单或按双方签字确认的数字计算。

2、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依法转移及处理废水，达标排放。

二、 甲方配套基础设施

1、甲方自行配套贮水设施(水池或污水桶，单个有效容积不少于5吨)。

2、提供便利的作业环境：

1) 进出车道畅通，无货物、杂物、材料等阻挡；

2) 车辆停靠位置离贮水设施布管距离不得大于20米，如无法满足该条件，甲方应自行配套污水泵(Q≥10m³/h)、连接管道及快接头(或中转罐)便于我司运水车进行接驳；

3) 高于地平面2米以上贮水设施应提供固定爬梯及操作平台；

4) 车辆停放位置与作业位置道路畅通，不得出现需要翻越障碍物的情况；

三、 乙方服务形式

1、乙方自备专用运输车辆和人员转移及处理工业废水。

2、乙方应在甲方建成贮水设施并足额支付废水处理合同款后开始提供废水转移服务。

(注：若甲方未能提供环评批复，此合同只作双方废水转移处理服务，不涉及环保局管理项目范围。)

3、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三天内(节假日顺延)，安排车辆人员到甲方厂区内接收废水。甲方同时应安排厂内工作人员核实水量并协助处理相关事项。甲方应保证每次通知乙方接收的废水不少于5吨，如少于5吨，仍应按5吨计付废水处理费。

中山市瑞信达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四、 双方责任

1、合同期内，甲方必须将合同约定的工业废水交给乙方处理，不得擅自处理排放(预处理除外)或暗管排放，否则由甲方承担一切后果。

2、甲方必须将工业废水按国家及地方(或有其他标准)标准排放到贮水设施，严禁将危险废物、其他化工废料、残次品、杂物等排入贮水设施。否则，造成的额外工作量或其他损失，由甲方承担。

3、甲方应按本合同按时足额支付给乙方工业废水处理费用。

4、甲方的工业生产废水水质数据不能超出下面列表数据，若超出下面列表数据，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直至双方协商好解决办法为止。

监测项目	PH	COD _{Cr}	氨氮	磷酸盐	动植物油	石油类
分析结果						
原水水质	4-9	4000mg/L	30 mg/L	12mg/L	60mg/L	30 mg/L

5. 甲方需保证转移的废水不得存在以下情况：1)具有强烈刺激性或扩散性气味；2)表面存在明显的浮油浮渣或淤泥。存在以上情况的，乙方将拒绝接收。

五、 服务费用

1、费用结算：

根据附件《废水处理处置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2、结算账号：

(1)、乙方指定收款账号：2011022109200148056

(2)、收款账号户主名称：中山市瑞信达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3)、收款账号开户地点：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市大涌支行

甲方将服务款项付至上述指定结算账号支付后方可确定甲方履行了本合同付款义务，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价格更新

本合同附件《废水处理处置报价单》中列明的收费标准根据市场行情进行更新，在合同存续期间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可以协商进行价格更新，双方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调整后的价格。

4、实际价格和处理的废水吨数按照附件《废水处理处置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5、双方交接废水时，应核对数据做纪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名确认乙方接收甲方废水之前产生的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承担；乙方接收之后产生的废水污染问题由乙方负责，但甲方擅自处理废水或暗管排放的由甲方负责。

六、 违约责任

- 1、双方均严格履行本合同，未经协商或本合同无约定的，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若甲方擅自解除合同，则乙方无需退回已收取的废水处理费；若乙方擅自解除合同，则乙方需于合同解除之日起45天内无息退回已收取但未提供服务的废水处理费。
- 2、如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事项，乙方有权书面通知环保部门，并解除本合同。且乙方除无需退回已收取的废水处理费外，还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 3、若甲方逾期支付废水处理费或其他相关费用，每逾期一天按未付款总额的千分之一计付滞纳金至款项付清之日，且逾期超过30天，乙方除按上述标准收取滞纳金外，还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 4、守约方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七、 合同期限 1 年，由2025年03月10日起到2026年03月09日止。

八、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更改或补充合同，协商不成，提交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九、 双方的联系方式均以本合同所预留的为准，如有变更应立即书面通知相对方，否则相对方依本合同所留的联系方式发出的信息，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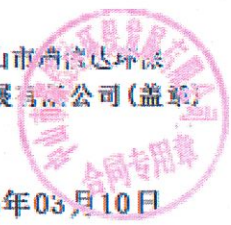
十、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存档。

十一、 本合同附件：《废水处理处置报价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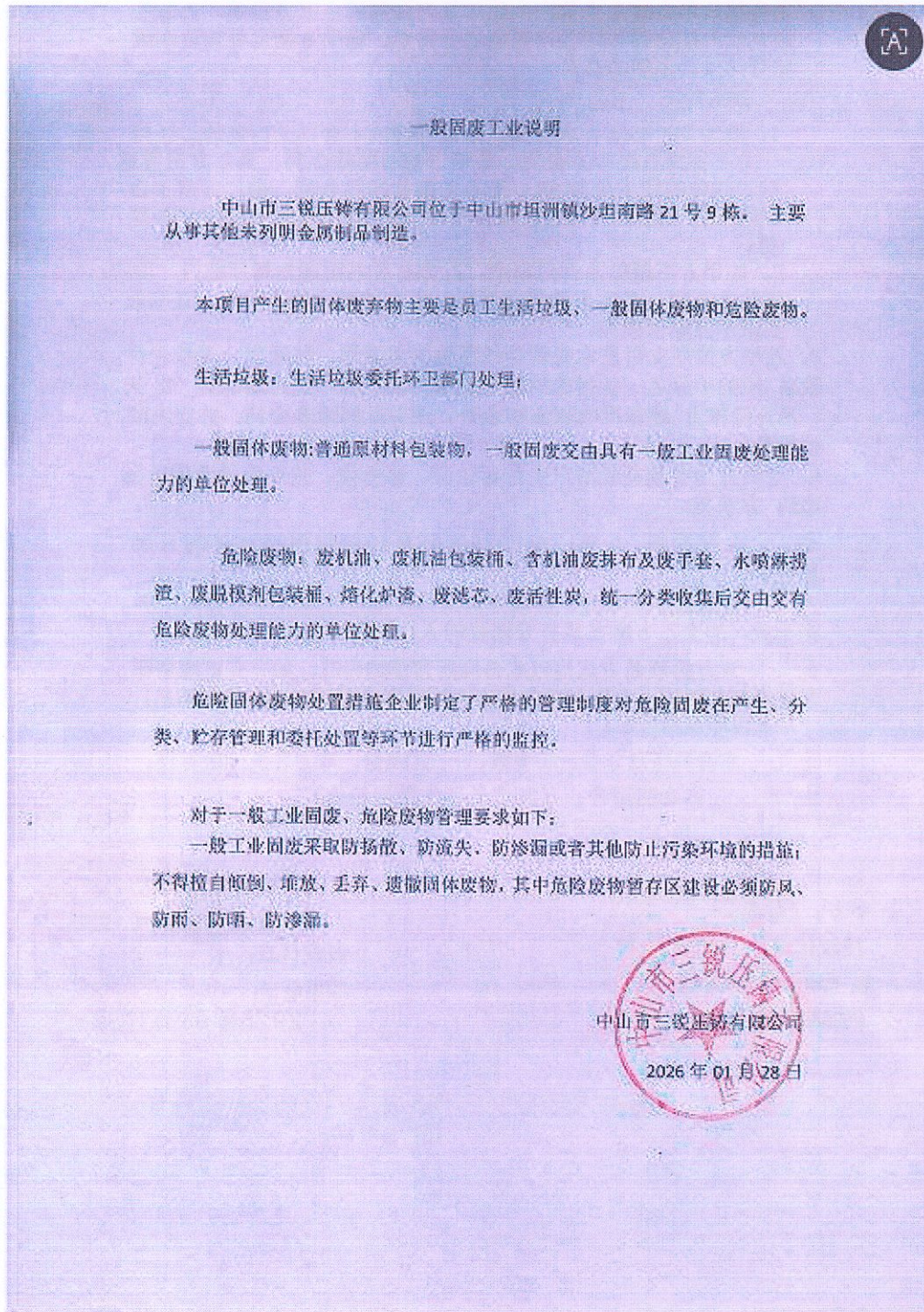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350402351
2025年03月10日



乙方：中山市尚信达环境
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2025年03月10日



附件 10：一般固废情况说明



附件 11：排污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42000796225263J001Q

单位名称：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 21 号 9 栋
法定代表人：何诚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 21 号 9 栋
行业类别：有色金属铸造，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96225263J
有效期限：自 2026 年 01 月 15 日至 2031 年 01 月 14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6 年 01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12：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96225263J
单位地址	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 21 号 1 栋	地理坐标(中心)	经度: 113.450425 纬度: 22.297172
法定代表人	何诚	手机号码	13809808313
应急联系人	杨平中	手机号码	13590402351
生产工艺简述	1、五金配件(B类产品)生产工艺: 铝锭→熔融→压铸、脱模→成品。2、五金配件生产工艺: 铝锭→熔融压铸→去拔锋→钻孔→拉丝→震光或整光→焊接→喷砂、抛丸或打磨→精加工→除油清洗→喷粉→烘干固化→包装出货。3、模具生产工艺: 原材料(钢材)→机加工→装配→模具成型。		
产品名称与设计产能	五金配件 200 万件/年, 模具 300 套/年。		
环境风险单元	原辅材料, 危废场所, 厚辅材料		
环境风险等级	一般风险	是否跨镇街	否
纳入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发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产生危险废物重点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近 3 年发生过环境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企业风险单元有无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备案提交资料自查:	1. 企业事业单位基本信息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环境应急组织架构与风险预防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 环境应急处置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应急设施卡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预案签署人	何诚	备案时间	2026-01-19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经自评估，认为符合中山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该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并愿意承担隐瞒事实、提供虚假信息或文件等行为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失信后果。</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6年01月19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备案编号	442000-2026-06435

附件 13：数据检测报告

 **斯富特**
SAFETY TEST

 **检测报告**
202419120245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受检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检测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
报告日期:	2026 年 02 月 03 日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检测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  (黄海英)

审核:  (蓝阳娇)

签发:  (慕先锋)

(技术负责人 其他人)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Guangdong Safety Ec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g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t 0769-23105888


 www.sft-ceit.com

第 1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声明

- (1) 本公司承诺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独立性、准确性和科学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并对检测数据和委托单位(受检单位)所提供的技术性资料保密。
- (2)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采样和检测时受检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定;对于委托送检样品,仅对来样负责。
-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无计量认证章  视为无效,则视为无效报告。
- (4) 委托单位对于检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将默认本报告有效。
-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宣传使用。
- (6)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86-769-22105888 传真:86-769-22894828 网址:<http://www.sft-cert.com/>

第 2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一、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 21 号 9 栋
样品名称	废水、废气、噪声
采样人员	唐大江、彭 辉、王润峰、卢伟良、徐 铮、周 旭
采样日期	2026-01-26、2026-01-27
分析人员	叶泳琪、陈心仪、李燕峰、吴永浩、吴德伟、陈晓云、岑勋蕾、陈晓宇、 慕先锋、张瑞宝、蓝阳娇
分析日期	2026-01-26~2026-02-02

二、检测项目方法附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检测范围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笔式酸度计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 法》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 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 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 度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4mg/L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 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分析天平	1.0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 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自动烟尘 烟 气测试仪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自动烟尘 烟 气测试仪	3mg/m ³
	烟气黑度 (林 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2023	林格曼测烟望 远镜	--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86-769-23105888 传真: 86-769-22208828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3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续上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检测范围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分析天平	7µ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 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7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20-132dB(A)

三、工况

生产负荷及相关信息表

检测日期	产品及设施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6-01-26	(A类产品) 五金配件	4000 件/天	3600 件/天	90%
2026-01-26	(B类产品) 五金配件	2667 件/天	2400 件/天	90%
2026-01-27	(A类产品) 五金配件	4000 件/天	3600 件/天	90%
2026-01-27	(B类产品) 五金配件	2667 件/天	2400 件/天	90%

备注: 本次监测, 生产负荷及相关信息均由企业提供,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四、检测内容

4.1 废水采样点位布设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样品性状描述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6 第一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6 第二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6 第三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6 第四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7 第一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7 第二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7 第三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7 第四次): 浅黄色、微浊、微弱气味、无浮油

4.2 废气采样点位布设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熔融压铸, 脱模废气处理前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臭气浓度
熔融压铸, 脱模废气排放口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臭气浓度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车间门口外 1 米处 5#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06-769-2318088 传真: 06-769-2391458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5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4.3 噪声检测点位布设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东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五、检测结果及评价

5.1 废水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L(pH 值除外)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范围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2026-01-26	pH 值	6.8	6.8	6.7	6.7	6.7-6.8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4	80	88	92	86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3	23.7	22.1	25.6	23.9	300	达标
		氨氮	12.4	12.0	12.6	12.1	12.3	--	--
		悬浮物	24	20	22	26	23	400	达标
	2026-01-27	pH 值	6.7	6.8	6.7	6.8	6.7-6.8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9	83	86	81	85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0	23.0	24.8	22.6	23.8	300	达标
		氨氮	12.7	12.4	13.1	12.5	12.7	--	--
		悬浮物	21	23	25	24	23	400	达标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限值								
备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86-769-22116588 传真: 86-769-22690138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6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5.2 废气

5.2.1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标干流 量 (m ³ /h)	含氧 量 (%)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速率
熔融压 铸、脱 模废 气 处理前	-	2026-01-26	第一次	8834	20.1	42.5	--	0.38
			第二次	8714	20.2	40.8	--	0.36
			第三次	8951	20.0	41.6	--	0.37
		2026-01-27	第一次	9250	20.2	42.1	--	0.39
			第二次	8801	20.3	41.3	--	0.36
			第三次	8947	20.3	40.8	--	0.37
熔融压 铸、脱 模废 气 排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8286	20.2	1.7	27.6	1.4×10 ⁻²
			第二次	8420	20.3	1.3	24.1	1.1×10 ⁻²
			第三次	8239	20.1	1.6	23.1	1.3×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8145	20.0	1.8	23.4	1.5×10 ⁻²
			第二次	8215	20.4	1.2	26.0	9.9×10 ⁻³
			第三次	8520	20.2	1.5	24.4	1.3×10 ⁻²
限值参考标准:《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 -燃气炉。						--	3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 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4、“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5、基准含氧量: 8%; 燃料种类: 天然气。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0769-22102628 传真: 0769-22802625 网址: <http://www.sft-coa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非甲烷总烃	
					浓度	速率
熔融压铸、脱模 废气处理前	--	2026-01-26	第一次	8834	1.74	1.5×10 ⁻²
			第二次	8714	1.76	1.5×10 ⁻²
			第三次	8951	1.84	1.6×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9250	1.90	1.8×10 ⁻²
			第二次	8801	1.86	1.6×10 ⁻²
			第三次	8947	1.89	1.7×10 ⁻²
熔融压铸、脱模 废气排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8286	0.96	8.0×10 ⁻³
			第二次	8420	0.97	8.2×10 ⁻³
			第三次	8239	0.98	8.1×10 ⁻³
		2026-01-27	第一次	8145	0.96	7.8×10 ⁻³
			第二次	8215	0.98	8.1×10 ⁻³
			第三次	8520	0.99	8.4×10 ⁻³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80	--
结 果 评 价					达标	--

- 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非甲烷总烃去除率为: 49.7%。
 4、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单位: 无量纲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臭气浓度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处理前	-	2026-01-26	第一次	1122
			第二次	1318
			第三次	1122
			第四次	977
		2026-01-27	第一次	977
			第二次	1122
			第三次	851
			第四次	977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6
			第二次	478
			第三次	478
			第四次	416
		2026-01-27	第一次	354
			第二次	416
			第三次	354
			第四次	309
限值参考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2000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广东斯福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0769-22102688 传真: 0769-22829828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9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5.2.2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标干流 量 (m ³ /h)	含氧 量 (%)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速率
中央熔 炉燃烧 废气排 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59	10.1	3.7	4.4	1.5×10 ⁻²
			第二次	3789	10.0	4.3	5.1	1.6×10 ⁻²
			第三次	4157	10.7	3.9	4.9	1.6×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4102	10.3	4.3	5.2	1.8×10 ⁻²
			第二次	3722	10.5	4.8	5.9	1.8×10 ⁻²
			第三次	3938	10.4	3.8	4.7	1.5×10 ⁻²
限值参考标准: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表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 -燃气炉 ^a						--	3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 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4、“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5、基准含氧量: 8%; 燃料种类: 天然气。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折算浓度	速率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83	10.2	ND	<4	< 1.3×10 ⁻²
			第二次	4204	10.0	ND	<4	< 1.3×10 ⁻²
			第三次	4212	9.8	ND	<3	< 1.3×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4290	10.2	ND	<4	< 1.3×10 ⁻²
			第二次	4110	10.2	ND	<4	< 1.2×10 ⁻²
			第三次	4077	10.3	ND	<4	< 1.2×10 ⁻²
限值参考标准: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 ^a						--	10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 注: 1、“-”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4、“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5、基准含氧量: 8%; 燃料种类: 天然气。
 6、“ND”表示其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对应折算浓度及排放速率以其方法检出限引入计算所得。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标干流 量 (m ³ /h)	含氧 量 (%)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氮氧化物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速率
中央熔 炉燃烧 废气排 放口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4183	10.2	4	5	1.7×10 ⁻²
			第二次	4204	10.0	6	7	2.5×10 ⁻²
			第三次	4212	9.8	4	5	1.7×10 ⁻²
		2026-01-27	第一次	4290	10.2	7	8	3.0×10 ⁻²
			第二次	4110	10.2	9	11	3.7×10 ⁻²
			第三次	4077	10.3	7	9	2.9×10 ⁻²
限值参考标准: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 -燃气炉 ^c						--	400	--
结 果 评 价						--	达标	--

- 注: 1. "--"表示限值参考标准中未对该项目进行限制。
 2. 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 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4. "c"表示燃气冲天炉适用于燃气炉,混合燃料冲天炉适用于冲天炉。
 5. 基准含氧量: 8%; 燃料种类: 天然气。

单位: 林格曼黑度, 级

采样点位	燃料种类	烟囱高度	采样日期	采样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烟气黑度
中央熔炉燃烧 废气排放口	天然气	15 米	2026-01-26	第一次	<1
				第二次	<1
				第三次	<1
			2026-01-27	第一次	<1
				第二次	<1
				第三次	<1
限值参考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1
结 果 评 价					达标

- 注: 1. 本结果只对当时检测的数据负责。
 2. 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0769-22105889 传真: 0769-22105881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5.2.3 无组织废气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106	0.099	0.102
	2026-01-27	0.102	0.091	0.09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216	0.211	0.219
	2026-01-27	0.213	0.207	0.215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328	0.335	0.330
	2026-01-27	0.322	0.316	0.32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226	0.227	0.221
	2026-01-27	0.221	0.215	0.218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328	0.335	0.330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 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86-769-22110588 传真: 86-769-22859351 网址: <http://www.sft-cart.com/>

第 13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35	0.29	0.35
	2026-01-27	0.36	0.38	0.4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66	0.55	0.69
	2026-01-27	0.74	0.66	0.67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64	0.74	0.72
	2026-01-27	0.72	0.70	0.6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59	0.73	0.55
	2026-01-27	0.70	0.80	0.56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74	0.80	0.72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 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二氧化硫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011	0.014	0.012
	2026-01-27	0.009	0.013	0.014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027	0.029	0.025
	2026-01-27	0.024	0.028	0.026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046	0.041	0.044
	2026-01-27	0.044	0.047	0.04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031	0.033	0.034
	2026-01-27	0.034	0.035	0.031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046	0.047	0.044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 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4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氮氧化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0.018	0.016	0.017
	2026-01-27	0.021	0.024	0.02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0.036	0.040	0.034
	2026-01-27	0.039	0.045	0.04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0.057	0.061	0.055
	2026-01-27	0.055	0.058	0.059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0.046	0.043	0.048
	2026-01-27	0.044	0.048	0.047
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		0.057	0.061	0.059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 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12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 无量纲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臭气浓度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最大 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6	<10	<10	<10	<10	<1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6	11	13	14	11	14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6	15	16	15	14	16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6	12	11	13	12	13
参考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2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06-769-2310388 传真: 06-769-2310456 网址: <http://www.sft-pef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 无量纲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臭气浓度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2026-01-27	<10	<10	<10	<10	<1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2026-01-27	13	11	12	12	1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2026-01-27	15	15	16	16	16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2026-01-27	13	13	11	13	13
参考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20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车间门口外 1 米处 5#	2026-01-26	0.88	0.95	0.91
	2026-01-27	0.95	0.92	0.92
限值参考标准: 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86-769-22165888 | 传真: 86-769-22828558 |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17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颗粒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车间门口外 1 米处 5#	2026-01-26	0.246	0.251	0.244
	2026-01-27	0.234	0.236	0.240
限值参考标准: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5		
结 果 评 价		达标		

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5.3 噪声

(1) 限值参考标准: 西南侧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 类标准限值: 昼间 70dB(A);

东南侧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标准限值: 昼间 65dB(A)。

(2) 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评价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生产噪声	2026-01-26	63	达标
		2026-01-27	63	达标
东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生产噪声	2026-01-26	62	达标
		2026-01-27	59	达标

注: 1、由于企业夜间不进行生产, 未开展夜间噪声监测。
2、由于企业西北侧, 东北侧与其他企业共用围墙, 故未设检测点。
3、本结果只对当时检测的数据负责。
4、限值参考标准及来源由客户提供。
5、气象参数: 2026-01-26: 晴, 东北风向, 风速 1.7m/s。
2026-01-27: 晴, 东北风向, 风速 1.6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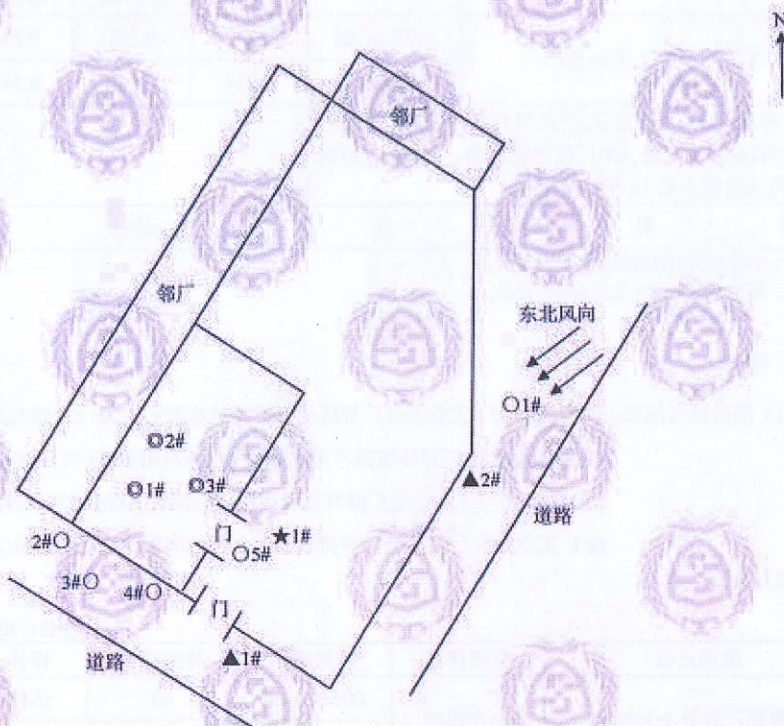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0769-22182888 | 传真: 0769-22950859 | 网址: <http://www.sft-ent.com/>

第 18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六、检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

- “★1#”为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检测点。
- “◎1#”为熔融压铸、脱模废气处理前检测点。
- “◎2#”为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检测点。
- “◎3#”为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检测点。
- “O1#-4#”为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 “O5#”为车间门外1米处废气检测点。
- “▲”为厂界噪声检测点。

注: 检测期间2天风向一致, 均为东北风向。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86-755-23108888 传真: 86-755-22853629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七、检测结论

- ①本次监测,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各检测项目其检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限值要求。
- ②本次监测,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其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o要求;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 ③本次监测,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其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检测结果均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金属熔炼(化)-燃气炉^o要求;烟气黑度检测结果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2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要求。
- ④本次监测,厂界无组织废气其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检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
- ⑤本次监测,车间门外1米处监测点其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要求;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A.1厂区内颗粒物、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要求。
- ⑥本次监测,西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4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南侧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3类标准限值要求。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0769-22105888 传真:0769-22502456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20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人员资质附表

本次检测所有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检测人员	上岗证编号	发证单位
唐大江	SFTST-013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彭 辉	SFTST-001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王润峰	SFTST-016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卢伟良	SFTST-012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徐 铮	SFTST-010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周 旭	SFTST-017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陈心仪	SFTST-007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叶泳琪	SFTST-031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吴德伟	SFTST-021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吴永浩	SFTST-024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陈晓云	SFTST-019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李燕峰	SFTST-018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陈晓宇	SFTST-020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慕先锋	SFTST-023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岑勋蕾	SFTST-028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张瑞宝	SFTST-014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蓝阳娇	SFTST-026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0759-23102888 传真: 0759-23899288 网址: <http://www.sft-test.com/>

第 21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8.2 废水、气体和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验收检测在工况稳定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时进行。
- (2) 检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检测方法和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3)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4) 水样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 实验室分析过程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 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 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质控样品分析。
- (5) 噪声检测仪在检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 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 dB (A)。
- (6) 采样前采样器进行气路检查和流量校核, 保证检测仪器的气密性和准确性。
- (7) 检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8) 检测因子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 (实验室资质认定) 的方法, 分析方法可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废水检测质控数据

单位: mg/L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平行样结果				是否合格	质控样分析				
			平行样 1	平行样 2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标准样品浓度	测量值	加标回收率 (%)	允许加标回收率 (%)	是否合格
2026.01.26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	86	82	2.4	≤10	合格	107±10	106	--	--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4	24.2	0.4	≤20	合格	70.5±5.2	69.6	--	--	合格
		氨氮	12.5	12.3	0.8	≤10	合格	4.00±0.25	4.00	--	--	合格
化学需氧量		91	87	2.2	≤10	合格	107±10	108	--	--	合格	
2026.01.27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1	24.9	0.4	≤20	合格	70.5±5.2	70.8	--	--	合格
		氨氮	12.8	12.6	0.8	≤10	合格	4.00±0.25	4.03	--	--	合格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06-769-2310388 传真: 06-769-22590618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噪声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测量前[dB(A)]	测量后[dB(A)]	是否符合
2026.01.26 昼间	AWA6228	YQ-HJ-128	93.8	93.8	合格
2026.01.27 昼间	AWA6228	YQ-HJ-128	93.8	93.8	合格
备注		声校准计型号: AWA6221A, 编号: YQ-HJ-130.			

烟尘/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计 通道	标定流量 (L/min)	标定示值(L/min)/ 相对误差(%)				合格 与否
				采样前	相对误差	采样后	相对误差	
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6	YQ-HJ-186	/	40.0	39.4	-1.5	40.4	1.0	合格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6	YQ-HJ-257	/	40.0	40.6	1.5	39.6	-1.0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2026.01.26	YQ-HJ-307	A	0.5000	0.4988	-0.2	0.5055	1.1	合格
		B	0.5000	0.5063	1.3	0.4988	-0.2	合格
		E	100.0	100.7	0.7	101.2	1.2	合格
	YQ-HJ-308	A	0.5000	0.5061	1.2	0.5036	0.7	合格
		B	0.5000	0.4973	-0.5	0.4986	-0.3	合格
		E	100.0	101.7	1.7	98.5	-1.5	合格
	YQ-HJ-311	A	0.5000	0.5059	1.2	0.5063	1.3	合格
		B	0.5000	0.5079	1.6	0.4988	-0.2	合格
		E	100.0	101.5	1.5	98.8	-1.2	合格
	YQ-HJ-312	A	0.5000	0.4984	-0.3	0.5025	0.5	合格
		B	0.5000	0.5055	1.1	0.5021	0.4	合格
		E	100.0	98.2	-1.8	101.7	1.7	合格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86-769-23105888 传真: 86-769-23809550 网址: <http://www.sf-cert.com/>

第 23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续上表: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计通道	标定流量(L/min)	标定示值(L/min)/ 相对误差(%)				合格与否
				采样前	相对误差	采样后	相对误差	
智能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2026.01.26	YQ-HJ-137	/	100.0	101.1	1.1	98.3	-1.7	合格
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7	YQ-HJ-186	/	40.0	40.1	0.2	39.8	-0.5	合格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6.01.27	YQ-HJ-257	/	40.0	40.3	0.8	40.4	1.0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2026.01.27	YQ-HJ-307	A	0.5000	0.4922	-1.6	0.5030	0.6	合格
		B	0.5000	0.5054	1.1	0.4987	-0.3	合格
		E	100.0	100.7	0.7	101.2	1.2	合格
	YQ-HJ-308	A	0.5000	0.5023	0.5	0.4963	-0.7	合格
		B	0.5000	0.4972	-0.6	0.5074	1.5	合格
		E	100.0	99.1	-0.9	99.7	-0.3	合格
	YQ-HJ-311	A	0.5000	0.5029	0.6	0.4987	-0.3	合格
		B	0.5000	0.5088	1.8	0.4891	-2.2	合格
		E	100.0	98.2	-1.8	99.5	-0.5	合格
	YQ-HJ-312	A	0.5000	0.5055	1.1	0.5061	1.2	合格
		B	0.5000	0.4983	-0.3	0.4981	-0.4	合格
		E	100.0	98.7	-1.3	100.9	0.9	合格
智能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2026.01.27	YQ-HJ-137	/	100.0	101.1	1.1	100.2	0.2	合格

备注: 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8040 型: YQ-HJ-015; 温湿度计 TES1360A: YQ-HJ-113; 空盒气压表 DYM3: YQ-HJ-11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设备校准有效期

类别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是否在有效期内
现场采样	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YQ-HJ-186	是
	自动烟尘 烟气测试仪	GH-60E	YQ-HJ-257	是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YQ-HJ-307	是
			YQ-HJ-308	是
			YQ-HJ-311	是
			YQ-HJ-312	是
	智能大气采样器	睿应 2030 型	YQ-HJ-137	是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YQ-HJ-128	是
	声校准器	AWA6221A	YQ-HJ-130	是
	笔式酸度计	PH-100	YQ-HJ-277	是
实验室分析	气相色谱仪	9790II	LB-T-009	是
	滴定管	50ml	LB-T-023	是
	生化培养箱	LRH-250	LB-T-011	是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LB-T-001	是
	分析天平	AUW120D	LB-T-004	是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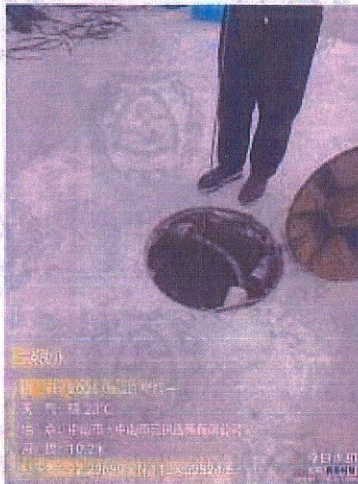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 1 号
电话: 86-769-22105888 传真: 86-769-22192858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25 页 共 2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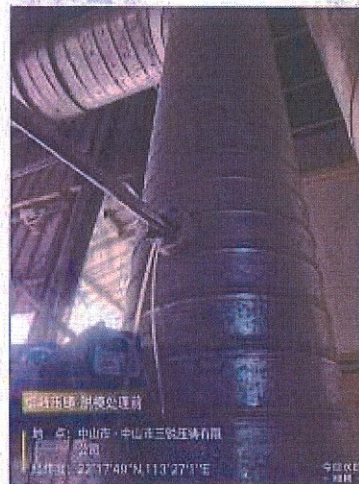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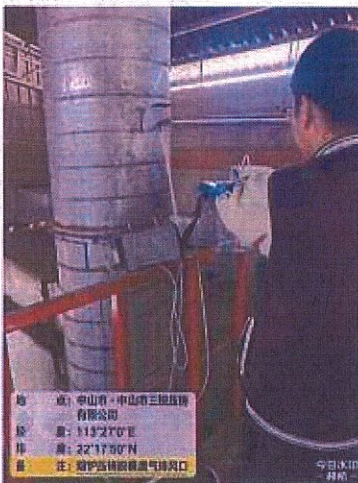
九、采样照片



生活污水排放口DW001



压铸压铸、脱模废气处理前



压铸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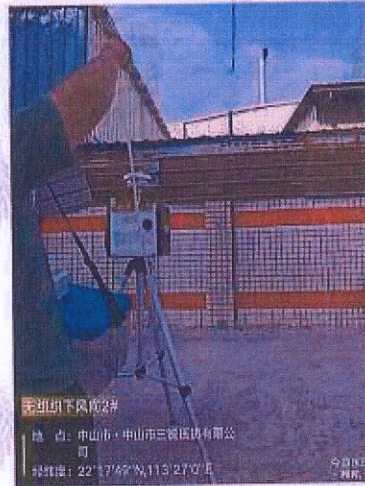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0769-22100988 | 传真: 0769-22894458 | 网址: <http://www.sft-ent.com/>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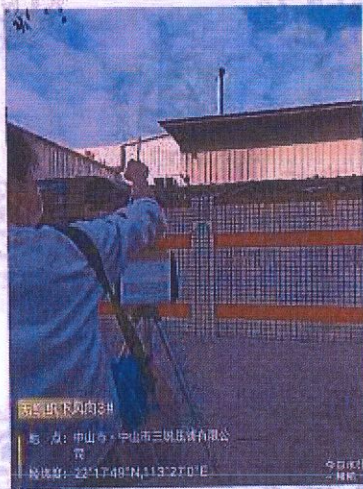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SFT2510167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1#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4#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0769-23101668 传真: 0769-23809628 网址: <http://www.sf-tsed.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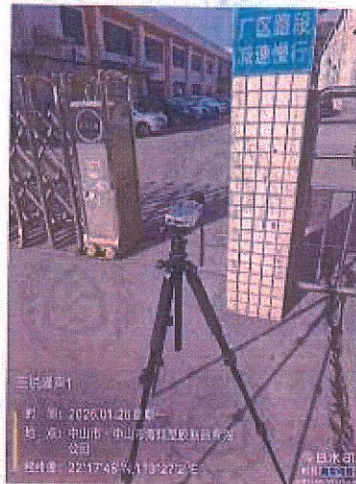
第 27 页 共 28 页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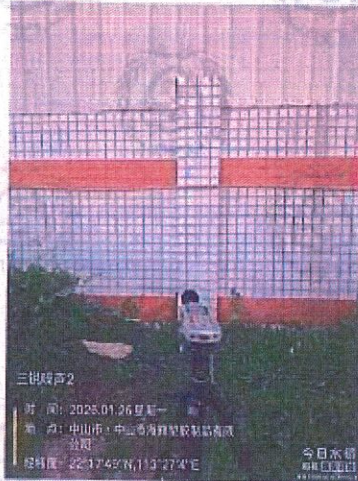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SPT2510167



车间门口外1米处5#



西南侧厂界外1米处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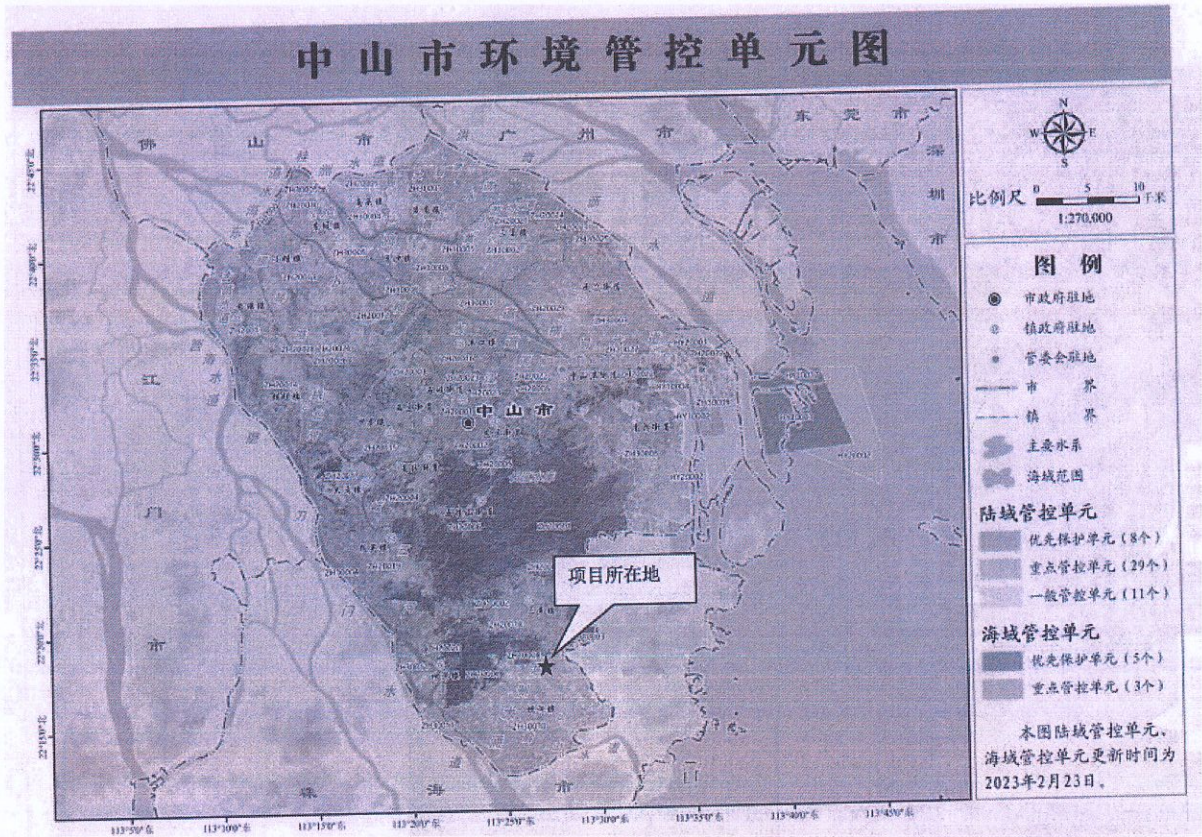
东南侧厂界外1米处2#

—本报告结束—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广东东莞市长安镇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一路1号
电话: 86-755-23105888 | 传真: 86-755-23105828 | 网址: <http://www.sft-cert.com/>

第 28 页 共 2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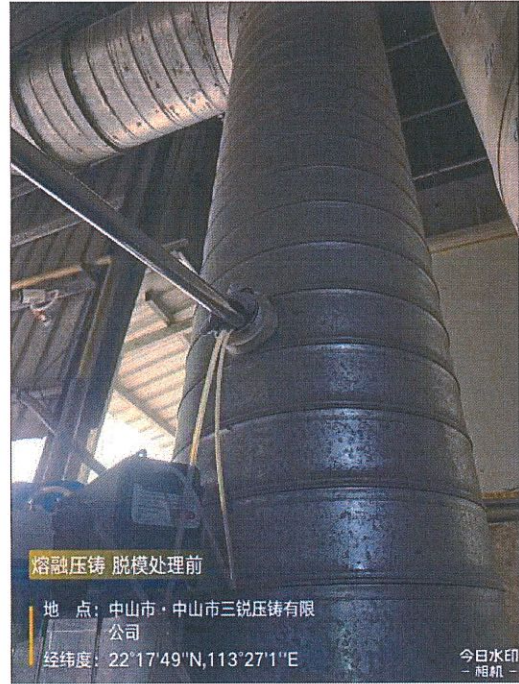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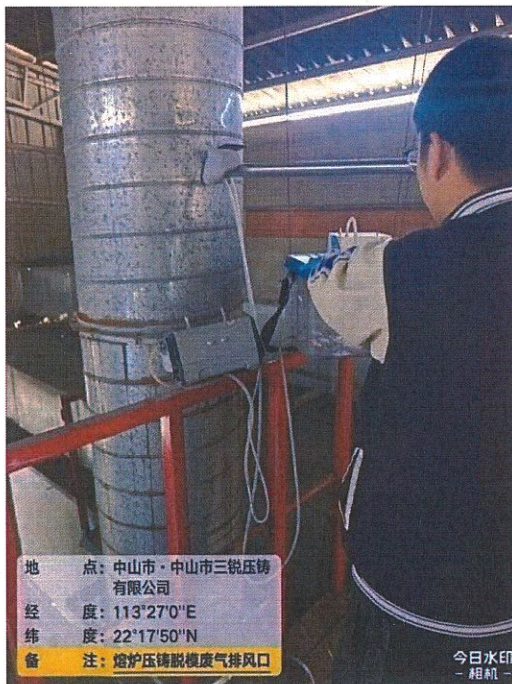
附图 2：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处理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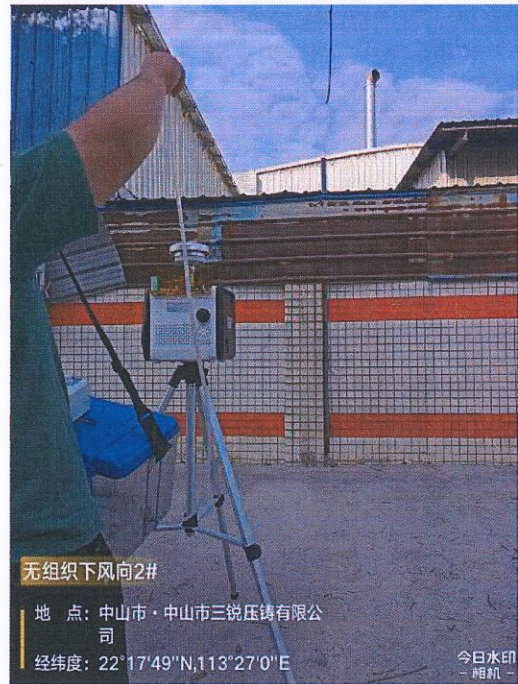
熔融压铸、脱模废气排放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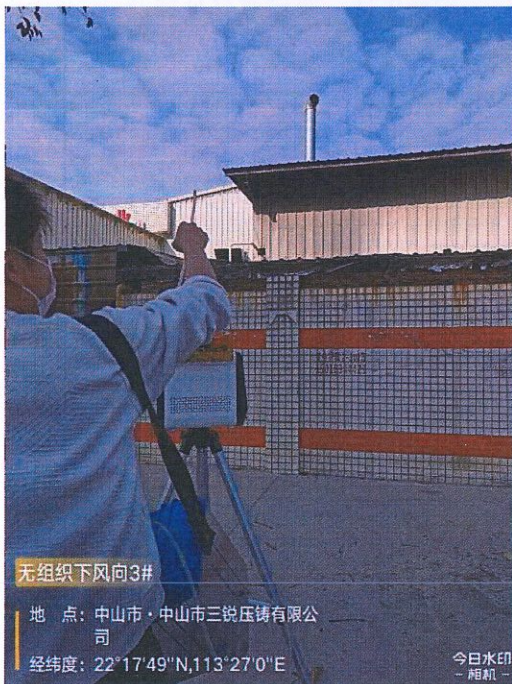
中央熔炉燃烧废气排放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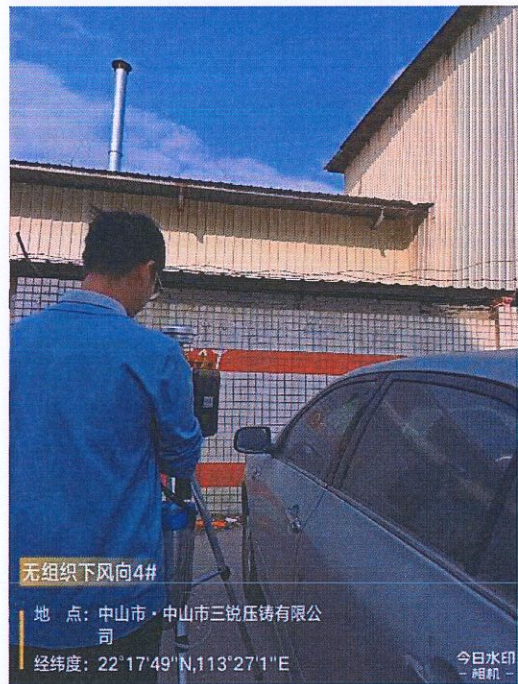
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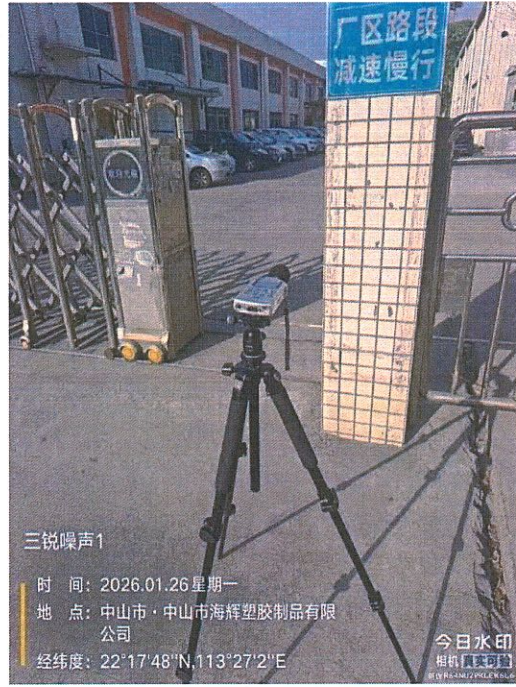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车间门口外 1 米处 5#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东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Signature]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200万件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中山市坦洲镇沙坦南路21号9栋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3399 其他金属制品制造、C3392 有色金属铸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A类产品)五金配件120万件、(B类产品)五金配件80万件、钢模具300套(全部自用)		实际生产能力		(A类产品)五金配件108万件、(B类产品)五金配件72万件、钢模具300套(全部自用)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中(坦)环建[2024]0001号							
开工日期		2025-11-25		竣工日期		2025-12-1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斯富特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废水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营运单位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废水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化学需氧量			400			0.0451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97	80	0.0359	0.0182	0.0177						
验收时间		2026-01-26、2026-01-27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中山市三锐压铸有限公司年产五金配件 200 万件生产项目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6）。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